

公司代码：603612

公司简称：索通发展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郝俊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章夏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2,681,383.42 元，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已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实施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 540,846,16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60 元（含税），2023 年度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02,873,851.84 元。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受市场变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交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及公告原件。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7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董事会	指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嘉峪关预焙阳极	指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嘉峪关炭材料	指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索通齐力	指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东创新	指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索通云铝	指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重庆锦旗	指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索通盛源	指	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
欣源股份、标的公司	指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欣源	指	内蒙古欣源石墨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陇西索通	指	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预焙阳极	指	以石油焦为骨料，煤沥青为黏结剂制造而成的，用于预焙铝电解槽作为阳极材料
原铝	指	通过电解熔融氧化铝而得到的成品铝
石油焦	指	Green petroleum coke，是原油经蒸馏将轻重质油分离后，重质油再经热裂的过程转化而成的产品
煤沥青	指	Coal tar pitch，由煤干馏得到的煤焦油再经蒸馏加工制成的沥青
锂离子电池、锂电池、锂电	指	指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主要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在充放电过程中，锂离子在两个电极之间往返嵌入和脱嵌：充电时，锂离子从正极脱嵌，经过电解质嵌入负极，负极处于富锂状态；放电时则相反。
负极材料、锂电负极	指	锂离子电池主要组成部分之一
人造石墨负极材料	指	以焦类原材料为主原材料制备的一种负极材料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 也叫代工生产、定点生产、原厂委托制造等。
索通云铝 900kt/a 炭材料项目（一期 600kt/a）	指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900kt/a 高电流密度节能型炭材料及余热发电项目，一期 600kt/a 预焙阳极工程
索通云铝 900kt/a 炭材料项目（二期 300kt/a）	指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900kt/a 高电流密度节能型炭材料及余热发电项目，二期 300kt/a 预焙阳极工程
盛源负极项目首期	指	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 20 万吨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首期 5 万吨）
盛源负极项目首期一步	指	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 20 万吨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首期 5 万吨）一步 2.5 万吨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	指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EGA	指	阿联酋环球铝业，英文名称：Emirates Global Aluminium
陇西索通	指	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创新二期项目	指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8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年产 34 万吨预焙阳极和 30 万吨煨后焦）
山东创新二期预焙阳极项目	指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8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年产 34 万吨预焙阳极项目。
山东创新二期煨后焦项目	指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8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年产 30 万吨煨后焦项目。
湖北索通 100 万吨煨后焦项目	指	湖北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吨新型炭材料项目
广西年产 60 万吨预焙阳极项目	指	公司与吉利百矿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投资条款清单中的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田东县 600kt/a 预焙阳极碳素项目
创新集团	指	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宏拓实业	指	山东宏拓实业有限公司
《利润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协议》	指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薛永、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关于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利润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协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索通发展
公司的外文名称	Sunstone Develop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UNSTON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郝俊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钢	刘素宁
联系地址	山东省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104国道北侧	山东省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104国道北侧
电话	0534-2148011	0534-2148011
传真	010-86496279	010-86496279
电子信箱	sunstone@sun-stone.com	sunstone@sun-stone.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104国道北侧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104国道北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51500
公司网址	www.sun-stone.com
电子信箱	sunstone@sun-stone.com

11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山东省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104国道北侧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索通发展	603612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葛勤、张斌卿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马忆园、严焱辉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5月8日起至2024年5月7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5,310,633,775.68	19,400,585,856.64	19,400,585,856.64	-21.08	9,457,947,449.26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4,546,004,799.71	16,906,774,215.64	16,906,774,215.64	-13.96	8,120,916,05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2,681,383.42	905,047,595.20	905,190,241.15	-179.85	620,048,52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80,684,893.14	901,065,743.07	901,208,389.02	-231.03	614,490,35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864,087.60	-341,983,194.39	-341,983,194.39	不适用	-1,193,395,238.93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634,652,331.65	5,448,978,511.44	5,448,991,669.50	3.41	4,513,309,706.48
总资产	17,179,713,275.04	17,360,025,563.12	17,354,068,305.55	-1.04	12,141,273,143.40

注：因执行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追溯调整相关科目。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0	1.97	1.97	-171.07	1.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0	1.96	1.96	-171.43	1.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8	1.96	1.96	-216.33	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4	18.57	18.57	减少30.61个百分点	15.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7	18.49	18.49	减少38.16个百分点	15.1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业绩较 2022 年度变动的主要原因：

1.2023 年预焙阳极价格持续下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同时为应对石油焦价格下行的市场风险，公司控制石油焦贸易业务规模，导致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同比下降。

2.因预焙阳极的生产周期与产品定价周期错配导致产品成本滞后于产品价格，在产品成本与价格均处于连续下行区间的情况下，产生库存损失，进而导致综合毛利率和归母净利润下降。

3.2023 年 3 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欣源股份 94.9777% 股权并完成过户。由于锂电池负极材料新增产能大量投产，市场需求不及预期，行业产能过剩，产品价格大幅下降，欣源股份经营业绩不及预期，公司对欣源股份计提商誉减值约 7.46 亿元，导致公司净利润下降。根据业绩承诺中约定的补偿条款，综合考虑业绩承诺方履约能力，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约 4.44 亿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导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变动较大。

4.2023 年，公司进一步优化库存及流动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

5.因 2023 年度实施现金分红、偿还银行借款、净利润为负导致公司总资产小幅下降。

6.因公司净利润为负，进而导致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较 2022 年度变动较大。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221,985,025.88	3,907,665,796.12	3,800,353,061.70	3,380,629,89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071,708.90	-135,594,964.89	76,795,255.28	-390,809,96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4,241,941.20	-137,394,459.14	80,217,697.16	-849,266,18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34,521.12	176,311,361.14	664,184,971.25	1,053,802,276.3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92,334.66		-7,578,161.91	-6,575,995.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91,454.44		13,290,253.54	19,164,985.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58,418,566.07		242,072.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59,821.7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66,287.91		-1,588,019.34	-2,378,326.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30,519.55		478,328.34	2,968,473.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17,368.67		-94,036.16	2,743,842.10
合计	458,003,509.72		3,981,852.13	5,558,170.1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185,699.62	444,185,699.62	444,186,143.68
应收款项融资	373,096,784.31	1,148,464,972.09	775,368,187.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0,000,000.00	93,869,438.85	13,869,438.85	13,869,438.85
合计	453,096,784.31	1,686,520,110.56	1,233,423,326.25	458,055,582.53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宏观经济环境发生了较为显著的变化，行业形势震荡加剧，特别是石油焦、预焙阳极、锂电负极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面对严峻的市场环境，公司全体员工凝心聚力、锐意进取、坚定发展信心和任务目标，稳发展，强推动，筑基石，以客户服务、品质保障、成本控制、效能提升为抓手，一方面保增长、促发展，保证了产能产量的稳定提升，保持了市场份额的稳步提高，实现了经营压力的逐步扭转；一方面抢机遇、抓项目，迎来了全球化发展的新时期，迈入了 C+战略延展的新阶段，开启了数智化转型的新篇章。同时围绕科研技术提升、能力构造、人才队伍建设等，打造业务支撑的软实力，夯实未来发展的新基础。报告期内，主要工作重点如下：

1.建成产能满载运行，产量销量又创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科学组织生产，多途径深挖潜能，有效地保障了预焙阳极已建设产能充分释放。2023 年，公司预焙阳极产量 296.09 万吨，同比增长 10.32%；销售预焙阳极 297.87 万吨，同比增长 10.53%，其中出口销售 67.02 万吨，同比下降 6.86%，国内销售 230.85 万吨，同比增长 16.86%；锂电负极产品产量 2.96 万吨，销售锂电负极产品 2.64 万吨；电容器产品产量 141,971 万支，销售电容器产品 131,297 万支。

2.新建项目进展顺利，筹建项目稳步推进

报告期内，山东创新二期项目、内蒙欣源新建 4 万吨石墨化项目、嘉峪关盛源负极项目首期一步 2.5 万吨石墨化产能已建成调试，陇西索通 30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湖北索通 100 万吨煅后焦项目顺利推进。

同时，公司筹建项目也在稳步推进。公司与吉利百矿集团有限公司已就位于广西百色市田东县合资建设年产 60 万吨预焙阳极碳素项目签署投资条款清单，本次合作是公司为满足西南地区优质客户预焙阳极需求的重要举措，是进一步完善西南地区产业布局的有益探索，对于平衡国内及国际市场需求具有重要意义，相关筹建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

3.海外项目扎实进行，提高公司全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阿联酋环球铝业（EGA）签署《投资谅解备忘录》，是海外客户对公司高端预焙阳极产品和服务的高度认可，是公司海外客户由业务合作向产业链融合进一步延伸的重大突破，将有利于进一步开拓全球市场。公司就欧洲、中东、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地区进行考察，为与全球优质原铝生产商合资合作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与 International Marine Terminal（IMT）达成北美地区的物流码头及石油焦仓储业务合作，实现了石油焦等大宗原材料货物物流从炼厂焦池到海外码头的延伸，为上游的石油石化炼厂提供了货物物流及码头仓储管理的一站式解决方案，进一步夯实了索通发展与海外石油

焦生产厂商的深度战略合作，有望进一步降低原材料采购及物流成本，形成公司全球化石油焦原材料供应体系。

4.以数智工厂促转型升级，千方百计赋能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以管理效率和效果、经营效益为目标，推动公司现有信息、数智各系统进一步优化升级，围绕“供、产、销”各个环节，推动工艺优化、质量提升等关键举措迅速落地，通过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物料精细化管控、存货优化等措施，建立更具拓展性的数字化底座、打造更具柔性的供应链体系、强化信用风险控制体系，实现对外的敏捷反应、对内稳定运营的效果，打造更具柔性的供应链体系，赋能公司全球化的发展和业务的持续增长的需要，有效提升公司整体运营和决策效率。

公司通过主数据建设实现集团基础数据标准化管理，夯实信息化建设基础；深入推进了数智工厂项目，涵盖订单履约、研发与技术质量管理、智能生产、可靠运行、智慧能源及业务洞察六大方向，通过多工厂协同、高级排程、智能配料、MES、AIOT 及 TMS 等核心工具与功能实现物流智能、配料精准、生产管理优化等核心目标，向提效、降本要效益；进一步完善财务共享建设，实现资金、往来、资产等全方位财务领域的全面共享。

5.布局主业前沿领域，打造索通新动能（SUN-TECH）

报告期内，公司薄膜电容器业务抢占市场新机遇，从产品、产线、技术、团队、客户导入等方面进行了系统性投入，加强了研发、生产和销售团队，成功研究开发 THB 灌封料和镀膜技术，及多种 DC-link、安规、滤波、IGBT 吸收等新型电容器产品，投建了新型薄膜电容器产线。

公司基于主业发展需求，加大与科研院所的联合研发力度。为进一步提高石油焦煅烧余热发电的使用效率，公司与北京化工大学正在合作开发具有低成本潜力、高安全性的铁系液流电池长时储能技术。

公司围绕减少碳足迹和降低原材料成本，基于多种技术路线对新型沥青展开了联合开发、试验。其中，公司与专业的科研机构开展了“煤液化改性沥青制备铝用预焙阳极研究与应用”项目，并于 2023 年完成多轮实验室小试实验和一轮产线实验，验证了煤液化改性沥青用于预焙阳极生产的可行性。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预焙阳极市场

价格方面，2023 年 12 月，预焙阳极月均价格指数为 4,281.52 元/吨，较 1 月月均价格指数 6,906.97 元/吨下跌 38.01%。供给方面，报告期内，我国预焙阳极总产量约为 2,192.09 万吨，同比增长 2.34%。消费方面，报告期内，我国预焙阳极消费量约为 2008.17 万吨，同比上升 4.06%，出口量约 181.52 万吨，同比下降 15.62%。

2.原铝市场

价格方面，2023 年 12 月，原铝月均价格指数 18,867.43 元/吨，较 1 月月均价格指数 18,307.44 元/吨上涨 3.06%。供给方面，报告期内，我国原铝总产量约为 4,137.07 万吨，同比上涨 3.73%。消费方面，报告期内，国内原铝消费量约为 4,285.20 万吨，同比上涨 5.14%。

3.石油焦市场

价格方面，2023 年 12 月，石油焦月均价格指数 1,827.26 元/吨，较 1 月月均价格指数 3,517.84 元/吨下降 48.06%。供给方面，报告期内，我国石油焦总产量约为 3,173.42 万吨，同比上升 13.6%。消费方面，报告期内，国内石油焦消费量约为 4,527.06 万吨，同比上涨 8.79%。

4.煅后焦市场

价格方面，2023 年 12 月，煅后焦月均价格指数 2,183.77 元/吨，较 1 月月均价格指数 5,109.68 元/吨下降 57.26%。供给方面，报告期内，我国煅后焦总产量约为 2,499.60 万吨，同比上升 10.43%。消费方面，报告期内，国内煅后焦消费量约为 2375.35 万吨，同比上涨 10.52%。

5.煤沥青市场

价格方面，2023 年 12 月，改质煤沥青市场均价为 4,842.71 元/吨，较 1 月月均价格指数 7,210.56 元/吨下跌 32.84%。供给方面，报告期内，我国煤沥青总产量约为 584.90 万吨，同比上涨 11.09%。消费方面，报告期内，国内煤沥青消费量约为 515.56 万吨，同比上涨 13.71%。

6.锂电池市场

公司生产的人造石墨负极材料的终端市场主要是新能源汽车市场、储能市场、消费电子市场。根据统计数据，报告期内全球锂电池总体出货量 1,202.6GWH，同比增长 25.6%。从出货结构看，全球动力电池出货量为 865.2GWH，同比增长 26.5%，储能电池出货量 224.2GWH，同比增长 40.7%，小型电池出货量 113.2GWH，同比下滑 0.9%。从中国市场看，报告期内中国锂电池出货量达 887.4GWh，同比增长 34.3%，占全球锂电池总体出货量的 73.8%。

随着全球持续践行碳中和目标，新能源汽车和储能市场需求将继续较快增长。根据预测，到 2025 年和 2030 年，全球锂电池出货量将分别达到 1,926.0GWh 和 5,004.3GWh，2023 年-2030 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2.59%。因此，中长期来看，公司所处的锂电池材料行业规模将持续扩大。

7.人造石墨负极材料市场

价格方面，2023 年 12 月，人造石墨负极材料高端产品主流价格为 58,000 元/吨，较年初 1 月 71,500 元/吨下降 18.88%，中端产品主流价格为 30,387.1 元/吨，较年初 1 月 53,000 元/吨下降 42.67%，低端产品主流价格为 18,500 元/吨，较年初 1 月 33,500 元/吨下降 44.78%。供给方面，报告期内，我国负极材料总产量约为 132.51 万吨，同比上涨 25.11%。消费方面，报告期内，我国负极材料消费量约为 77.02 万吨，同比上涨 17.41%，出口量约 56.28 万吨，同比上涨 34.86%。

以上预焙阳极、石油焦、煤沥青、原铝、煅后焦、人造石墨负极材市场数据来自百川盈孚，锂电池数据来自 EVTank。同比变动比例的偏差，系第三方机构调整上年同期基数所致。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 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预焙阳极、锂电池负极材料、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因收购欣源股份，公司的主营业务新增锂电池负极材料、薄膜电容器业务。

2. 经营模式

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公司将以“C+（carbon）战略：双驱两翼，低碳智造”为发展方向，构筑具有索通特色的全球竞争力体系。公司将以风光储氢一体化的绿色能源供应为基础，聚焦“预焙阳极+锂电负极”等碳材料产业，通过低碳智造，打造中高端碳材料为主的产品和服务体系。

3. 业务板块

预焙阳极：采购石油焦等原材料，生产预焙阳极，销售给下游电解铝企业。公司主要采用和下游优质客户合资建厂模式进行产能建设，采用 MTO（Make To Order，接单生产）的模式组织生产，主要的外贸和内贸业务采取直接销售模式，充分发挥公司质量、成本管控优势，满足全球优质客户预焙阳极保障供应需求。

锂电池负极材料：采购石油焦和针状焦等原材料和电力，生产锂电池负极材料。同时公司为客户提供石墨化工序代工服务。公司以客户订单和销售预测作为主要依据，结合自身生产能力、生产周期、库存情况、市场需求的判断制定生产计划。公司主要采用直接销售模式，通过销售人员拜访、技术交流等方式与目标客户建立沟通机制，多部门的协调合作构建全流程销售体系。

薄膜电容器：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电、照明和新能源（光伏、汽车）等多个行业。

贸易板块：石油焦、煨后焦为公司主营业务产品预焙阳极和锂电池负极材料的主要原材料。基于较大的采购量与较全的采购种类，公司与全球部分炼厂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具有保障供应和规模采购优势。公司石油焦采购在满足自身生产需求的同时，根据市场行情与客户需求，提供石油焦、煨后焦等铝产业链相关商品贸易服务。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具有前瞻性、全局性的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具有前瞻性、全局性的“C+战略”，以碳材料的绿色制造践行低碳使命，战略纵深涵盖绿色能源端、绿色产品端、绿色服务端，深度体现了索通发展长期的绿色 ESG 理念。

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公司将以“C+（carbon）战略：双驱两翼，低碳智造”为发展方向，构筑具有索通特色的全球竞争力体系。

“C+战略”：“C”是碳“Carbon”的首字母，也是中国“China”的首字母。公司将以风光储氢一体化的绿色能源供应为基础，聚焦“预焙阳极+锂电负极”等碳材料产业，通过低碳智造，打造中高端碳材料为主的产品和服务体系，为实现中国的“双碳目标”贡献索通力量。

“当前的双驱”：左驱动轮是指“预焙阳极碳材料”，争取预焙阳极产能持续提升，2025年末签约产能达到约500万吨。右驱动轮是指“原材料石油焦”，发挥石油焦集中采购、全球采购的优势，构筑具有索通特色的石油焦供应体系。

“未来的两翼”：左翼是指基于左驱动轮预焙阳极碳材料的优势，以“铝产业链绿色减碳”为发展方向，由向下游客户提供“单一预焙阳极产品”向“多产品+服务”模式的“电解槽减碳节能综合服务解决方案”提质升级，助力下游原铝行业实现碳达峰目标。右翼是指基于右驱动轮石油焦原材料的优势，以“绿电+新型碳材料”为发展方向，公司利用光伏、风能、氢能等绿色新能源为基石，打造以锂电池负极、特碳、碳陶、碳化硅等为代表的新型碳材料生产与服务平台。

2.先进的生产技术和研发能力

公司提出“低碳智造”的发展方向，坚持走高质量及可持续发展的技术路线。报告期内，公司以技术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大技术力量与投入，全员围绕创新、提质、增效方面集思广益，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1）聚焦工艺技术新方案的研发，通过自主开发的算法软件，实现原料分配及质量控制覆盖所有竞品，同时严控原料结构调整后的工艺过程控制，兼顾了阳极质量/成本平衡控制，深度挖潜提质降本空间，并达成显著成效。（2）加大核心技术难题攻关力度，实现新建/技改/大修焙烧炉的自主设计与优化，提升了预焙阳极行业炉窑设计专业化的水平，降低了耐火材料成本。（3）煨后焦新分级与新配方的推广使用，为客户提供了良好减碳方案。（4）在新工艺新技术方面不断尝试，负极材料保温料替代石油焦制备阳极实验项目，以及煤液化萃取改性沥青制备阳极实验项目均取得突破性进展，为进一步降本增效以及绿色节能降耗注入新动能。

公司在预焙阳极行业积累多年的生产工艺有较明显的优势，能够有效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并且公司仍在不断改进工艺，探索更有效的成本控制方法。报告期内公司开展15项创新项目，完成小试验收7项、中试验收4项、成果转化验收4项，各生产单位实施小改小革项目408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获奖的省部级的科技成果17项。公司注重管理和保护自有知识产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授权专利共324项，其中发明专利65项，实用新型专利259项。报告期内共申请受理专利56项，其中发明专利24项，实用新型专利32项。报告期内，共授权专利53项，其中发明专利19项，实用新型专利34项。

公司拥有较为完善的科研创新体系，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省部级以上（包括省部级）研发平台10个。公司负极材料研发机构筹建工作展开，与东北大学联合创建铝冶金技术创

新研究院，科研平台体系建设按规划逐步推进。公司一直以引领行业规范有序发展为己任，积极参与制定和修订行业标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持、参与制定的国家及行业标准并进行颁布实施的有共计 38 项，其中国家标准 20 项，行业标准 18 项；主持制定标准 25 项，参与制定标准 13 项。

3. 与下游客户探索多种所有制企业的创新合作模式

公司先后与中央企业、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合资建设预焙阳极项目，引领业界商业模式创新，形成股权合作典范。

国内客户方面，我们通过采取与下游优质客户合资建厂模式，既在投资阶段解决市场问题，又增加了产业链粘性，通过提供市场竞争力强的产品，为核心客户提高综合效益，合作共赢，极大增强了核心客户的稳定性。

国外客户方面，公司客户遍及全球主要的大型原铝生产企业，并保持长达十年以上的稳定合作关系，产品出口至欧美、中东、东南亚、大洋洲、非洲共十几个国家，拥有广泛的市场基础和客户资源，出口量长期保持第一。报告期内，公司与阿联酋环球铝业（EGA）签署投资谅解备忘录：基于十七年的业务合作与信任，EGA 对公司的产品和服务高度认可，双方共同决定由业务合作向产业链融合进一步延伸，拟在阿联酋境内合资建设一处预焙阳极生产基地，以满足 EGA 及周边地区对于预焙阳极产品的需求。未来公司拟将与下游客户合资合作的成熟模式，在国外优质客户中继续择机推广。

4. 富有竞争力的综合成本优势

一是最佳建厂位置选择：公司根据原材料、客户、当地营商政策等各项因素选择最佳建厂位置，奠定成本优势的坚实基础，结合与下游合资合作客户签订的优先采购协议，形成独特的索通成本竞争优势。

二是采购成本优势：公司 2023 年预焙阳极运行产能达 282 万吨，预期 2024 年末形成 346 万吨产能，采购端规模优势将进一步提升。

三是资金成本优势：公司银行贷款利率更具有竞争性，同时通过资本市场有多种融资渠道可供选择，无论是在资金成本还是融资渠道选择，都将更具优势。

四是单位成本优势：因公司采用与下游客户合资的方式，下游市场稳定，公司产能可以充分释放，规模效应逐步显现，因此单位成本更具有竞争性。

五是环保优势：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期间对“2+26”城市内非环保 A 级企业采取限产措施。“2+26”城市区域内公司生产单位均属于保 A 级企业，不受限产措施影响，可以保障客户稳定供应，保持较高开工率，降低单位成本。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公司预焙阳极产量 296.09 万吨，同比增长 10.32%；销售预焙阳极 297.87 万吨，同比增长 10.53%，其中出口销售 67.02 万吨，同比下降 6.86%，国内销售 230.85 万吨，同比增长 16.86%；锂电负极产品产量 2.96 万吨，销售锂电负极产品 2.64 万吨；电容器产品产量 141,971 万支，销售电容器产品 131,297 万支；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72,268.14 万元，同比下降 179.85%，实现基本每股收益-1.40 元，同比下降 171.07%。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310,633,775.68	19,400,585,856.64	-21.08
营业成本	15,058,937,953.87	16,832,960,624.83	-10.54
销售费用	62,212,698.23	52,485,950.51	18.53
管理费用	232,377,555.44	235,004,955.24	-1.12
财务费用	236,660,420.84	190,860,515.64	24.00
研发费用	205,430,305.21	231,374,194.00	-11.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864,087.60	-341,983,194.39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195,784.78	-1,602,135,310.0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531,509.08	2,451,174,723.29	-73.22
投资收益	-8,420,370.71	-29,679,232.36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8,055,138.47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827,007,260.02	-222,436,075.49	不适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开拓海外阳极市场及欣源股份并表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研发使用材料价格降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原材料市场价格下行期间，采购付款减少，并加速销售回款，加快存货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经营现金流大幅净流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偿还借款和公司及子公司分红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现金流充沛，票据贴现支出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根据并购欣源股份事项所涉及业绩承诺中约定的补偿条款，综合考虑业绩承诺方履约能力，2023 年度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约 4.44 亿元。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对并购欣源股份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24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印发《关于欣源股份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证函》（股转函[2023]403号），对公司与薛永等交易对方就其所持有欣源股份94.9777%股份的协议转让申请予以确认。

2023年2月28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薛永、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梁金、张宝、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张学文关于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过户协议》，对标的资产过户相关事项予以明确。

2023年3月14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标的资产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公司合法持有欣源股份94.9777%股份。

2023年3月22日，公司向薛永等交易对方发行的46,223,228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实现对欣源股份的股份收购，将其整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在完成对欣源股份的收购，以及内蒙欣源新建4万吨石墨化项目与盛源负极项目首期一步投产后，新增负极材料、薄膜电容器业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预焙阳极	1,395,639.74	1,375,984.16	1.41	-17.45	-5.57	减少 12.40 个百分点
锂电负极材料	47,180.28	44,045.50	6.64			
电容器	11,780.46	9,528.18	19.1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内销	1,103,756.85	1,114,713.84	-0.99	-7.41	7.12	减少 13.70 个百分点
其中：预焙阳极	1,045,286.73	1,061,536.98	-1.55	-14.05	2.01	减少 14.26 个百分点

出口	350,843.63	314,844.00	10.26	-29.63	-24.41	减少 6.19 个百分点
其中：预焙阳极	350,353.01	314,447.18	10.25	-29.73	-24.51	减少 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2023 年 3 月，公司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纳入合并范围，新增锂电负极材料业务和电容器业务，新增业务无上年同期对比数据。

2.2023 年公司所处预焙阳极行业产品价格大幅波动，较上年同期连续下跌；受生产周期影响，营业成本滞后于原材料及产品市场价格变动，影响公司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波动较大。

3.出口阳极多为高端预焙阳极产品，毛利率水平高于国内，且定价模式导致毛利率波动幅度低于内销。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预焙阳极	万吨	296.09	297.87	17.83	10.32	10.53	-9.08
锂电负极材料	万吨	2.96	2.64	0.41			
电容器	万只	141,971	131,297	27,737.88			

产销量情况说明：

1.2023 年索通云铝 900kt/a 炭材料项目（二期 300kt/a）产能释放，产销量增加。

2.锂电池负极材料、电容器为 2023 年新增业务，无上年同期对比数据。表中数据为全年数据。

3.公司加快存货周转，预焙阳极库存较上年同期减少。

4.预焙阳极业务包含 OEM 订单。2023 年预焙阳极 OEM 产量 2.21 万吨，OEM 销量 1.06 万吨，OEM 库存 1.15 万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焙阳极	原材料	1,107,577.28	86.68	1,289,634.88	89.58	-14.12	2023 年索通云铝 900kt/a 炭材料项目（二期 300kt/a）产能释放导致产量增加，但因原材料价格持续降低，导致成本金额降低，成本构成比例下降。
	外购成品	5,633.86	0.44	694.01	0.05	711.78	主要系 2023 年 OEM 采购量较 2022 年度增加所致。
	燃料动力	46,949.27	3.67	40,883.95	2.83	14.84	主要系 2023 年索通云铝 900kt/a 炭材料项目（二期 300kt/a）产能释放，产量增加，燃料动力消耗、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增加。
	人工	35,645.07	2.79	30,502.36	2.12	16.86	
	制造费用	81,898.26	6.41	77,974.51	5.42	5.03	
锂电负极材料	原材料	28,342.90	52.23				
	外购成品						
	燃料动力	12,344.52	22.75				
	人工	2,928.67	5.40				
	制造费用	10,647.75	19.62				
电容器	原材料	6,009.82	62.88				
	外购成品	188.22	1.97				
	燃料动力	566.91	5.93				
	人工	1,385.70	14.50				
	制造费用	1,407.55	14.7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2023 年 3 月，公司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纳入合并范围，新增锂电负极材料业务和电容器业务，新增业务无上年同期对比数据。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取得欣源股份 94.9777%的股权，实现对其及其子公司内蒙欣源、佛山市欣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的控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3 月公司资产重组完成，欣源股份、内蒙欣源纳入合并范围，新增锂电池负极业务、电容器业务。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09,288.4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2.8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02,782.2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2.7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 2023 年起，公司不再将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列为关联方，故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对比以前年度，披露口径变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62,212,698.23	52,485,950.51	18.53

管理费用	232,377,555.44	235,004,955.24	-1.12
研发费用	205,430,305.21	231,374,194.00	-11.21
财务费用	236,660,420.84	190,860,515.64	24.00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05,430,305.2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05,430,305.2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3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93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13
本科	244
专科	275
高中及以下	157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8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8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05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7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考主营业务分析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18.57	2.59				因并购欣源股份，确认预计业绩承诺补偿金额。
应收票据	9,759.99	0.57				新增收到非“6+9”银行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114,846.50	6.69	37,309.68	2.15	207.82	主要系公司现金流充沛，票据贴现减少，持有“6+9”银行票据所致。
预付款项	23,168.66	1.35	53,716.45	3.09	-56.87	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05.27	0.08	67,575.88	3.89	-98.07	主要系完成收购欣源股份，借款在合并层面抵消，保证金转为投资款所致。
存货	251,490.54	14.64	465,860.11	26.84	-46.02	主要系产品、原材料价格下降，存货周转加快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679.43	0.80	4,875.49	0.28	180.58	主要系建设及新投产项目建设阶段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52,026.98	8.85	49,256.45	2.84	208.64	主要系新增预焙阳极和煅后焦生产线建设所致。
使用权资产	7,211.80	0.42	3,555.03	0.20	102.86	主要系新增欣源

						股份、新动能科技房屋租赁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60.67	0.02				主要系增加临邑工贸房屋装修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93.76	1.36	10,941.08	0.63	113.82	主要系经营亏损计提递延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48.46	0.60	21,746.77	1.25	-52.41	主要系预付资产购置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299,560.25	17.44	572,775.16	32.99	-47.70	根据公司融资情况及经营资金使用情况,适度降低流动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3,559.96	0.21	18,926.18	1.09	-81.19	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下降,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7,744.43	0.45	11,817.88	0.68	-34.47	主要系计提年终奖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5,122.05	0.30	12,230.39	0.70	-58.12	主要系应交所得税、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9,165.57	0.53	6,451.18	0.37	42.08	主要系计提尚未支付股利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318.26	8.17	54,270.58	3.13	158.55	主要系一年内待还款项目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520.54	0.20	2,460.40	0.14	43.09	主要系新增非“6+9”银行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所致。
长期借款	289,519.81	16.85	172,300.60	9.93	68.03	主要系新增创新二期、盛源项目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5,794.95	0.34	2,514.87	0.14	130.43	主要系新增欣源股份、新动能科技房屋租赁确认租赁负债所致。
递延收益	9,326.22	0.54	4,460.98	0.26	109.06	主要系新增索通云铝绿色工厂政府补助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96.85	0.33	4,172.00	0.24	34.15	主要系新增收购欣源资产评估增值和租赁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500.00	1.66				主要为项目合作款。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15,817,913.4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67%。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0,868,754.92	银行保证金
应收票据	9,731,793.15	票据入池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7,651,997.28	票据入池质押
固定资产	947,545,804.01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融资性售后回租抵押
无形资产	199,324,151.26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1,475,122,500.62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分析详见前述“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以及“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围绕主业开展对外股权投资及相关工作。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告，为进一步完善西南市场布局，提高公司市场份额和竞争力，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重庆锦旗拟在重庆綦江工业园区建设年产 25 万吨高导电节能型铝用炭材料和 5 万吨锂电池高端负极材料生产用箱板项目，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12.5 亿元，计划由国有公司实施项目主体建设，目前仍在进行前期准备工作中。

2023 年 4 月 4 日公告，公司与创新集团、宏拓实业按照各自在创新炭材料的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分别向创新炭材料增资人民币 6,630 万元、人民币 3,770 万元、人民币 2,600 万元，共计增资 13,000 万元。其中，45,853,680.90 元计入注册资本，84,146,319.10 元计入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仍为创新炭材料的控股股东，仍拥有对创新炭材料的实际控制权。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与 EGA 签署《投资谅解备忘录》，协商计划在阿联酋共同组建合资公司，以该合资公司为实施主体建设预焙阳极生产基地，以满足 EGA 及周边地区对于预焙阳极产品的需求。

2023 年 8 月 31 日，为在湖北省枝江市建设年产 100 万吨新型炭材料项目之目的，公司与湖北周正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周正”）共同以现金方式向湖北索通增资 4.10 亿元，增资款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其中，公司出资 2.63 亿元、湖北周正出资 1.47 亿元，增资完成后，湖北索通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20 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仍为湖北索通的控股股东，仍拥有对湖北索通的实际控制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	主要业务	标的	投资	投资金	持股比例	是	报表科	资金	合作方	投资期	截至资	预计	本期	是	披露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称		是否 主营 投资 业务	方式	额		否 并 表	目（如 适用）	来源	（如适 用）	限（如 有）	产负债 表日的 进展情 况	收益 （如 有）	损益 影响	否 涉 诉	日期 （如 有）	（如有）
徐州索通聚才壹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平台	否	新设	1,500	/	是	/	自有资金、激励对象认购资金	公司部分高管、公司负极事业部核心人员	/	已完成工商注册	/	/	否	2023年1月20日	公告编号：2023-007
徐州索通聚才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平台	否	新设	1,500	/	是	/	自有资金、激励对象认购资金	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管、公司负极事业部核心人员	/	已完成工商注册	/	/	否	2023年1月20日	公告编号：2023-007
徐州索通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激励平台	否	新设	12,000	74.00%	是	/	自有资金	/	/	已完成工商注册	/	/	否	2023年1月20日	公告编号：2023-007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预焙阳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是	增资	6,630	38.7763%	是		自有资金	创新集团、宏拓实业	长期	已实缴出资			否	2023年4月4日	公告编号：2023-025

湖北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碳素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是	增资	26,300	65%	是		自有资金	湖北周正	长期	进行中			否	2023年8月31日	公告编号：2023-068
合计	/	/	/	47,930	/	/	/	/	/	/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公司与北京化工大学签订技术开发合同，双方将合作开发低成本铁系液流电池电堆并完成相关测试，未来，公司将基于项目研发和测试情况，与上下游的合作伙伴共同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私募基金	20,000,000.00	13,869,438.85						33,869,438.85
其他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		444.06				444.06		
其他		444,185,699.62						444,185,699.62
合计	80,000,000.00	458,055,582.53				444.06		538,055,138.47

注：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三类：

第一类是通过私募基金投资和直接股权投资，投资与主业相关的前沿产业，落实加快培育未来“两翼”战略。私募基金期末余额 33,869,438.85 元，直接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60,000,000.00 元；

第二类是欣源股份以前年度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结清余额，2023 年 3 月纳入集团合并范围，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结清无余额，影响损益变动 444.06 元；

第三类是资产重组确认业绩承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确认交易性融资资产期末余额 444,185,699.62 元。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0 年 5 月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1000 万元投资了上海斐昱歆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晋江斐昱歆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投资了上海禾赛科技有限公司。

2.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3000 万元（实缴出资 1000 万元）投资了济南产发源创半导体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重点投向半导体、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等战略新兴行业具备原始创新、集成创新或消化吸收再创新属性的创新型企业，该合伙企业投资了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2 月 2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印发《关于欣源股份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股转函[2023]403 号），对公司与薛永等交易对方就其所持有欣源股份 94.9777%股份的协议转让申请予以确认。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薛永、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梁金、张宝、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张学文关于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过户协议》，对标的资产过户相关事项予以明确。

2023 年 3 月 14 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标的资产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过户登记，公司合法持有欣源股份 94.9777%股份。

2023 年 3 月 2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回购欣源股份中小股东所持股票。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向薛永等交易对方发行的 46,223,22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实现对欣源股份的股份收购，将其整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3 年 6 月 1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印发《关于同意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3〕1147 号），同意欣源股份股票（证券简称：欣源股份，证券代码：839229）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欣源股份总股本共计 20,837,334 股。索通发展共持有欣源股份 20,799,476 股，占比 99.8183%。

报告期内，公司对标的公司在业务、财务、人员等方面进行了整合。业务方面，成立了负极事业部，优化了采购、销售、研发体系；财务方面，标的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和股转系统的监管规定，执行上市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内审制度、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相关要求，并按照上交所和股转系统的规则履行财务信息的披露义务；人员方面，公司按照计划变更了标的公司法人代表和董事会，委派了财务总监，通过派驻人员等合法有效的形式履行出资人职责。

独立董事意见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预焙阳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11,996,774.00	1,522,727,927.81	878,249,736.93	-32,552,593.20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预焙阳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34,957,993.00	1,930,900,642.15	1,059,679,507.36	37,031,504.19
甘肃省索通工贸有限公司	贸易	400,000.00	210,653,347.25	2,829,582.87	296,746.49
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0,000.00	1,115,621,999.58	25,184,786.48	-162,704,887.75
北京索通新动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	100,000,000.00	88,391,585.56	-30,593,540.94	-8,868,935.39
索通香港物料有限公司	进出口业务	5,560 万港元	115,817,913.48	89,485,378.94	-18,078,292.14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预焙阳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691,622,549.90	3,382,383,484.88	1,368,617,421.21	-346,892.71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预焙阳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64,000,000.00	1,156,682,157.24	445,147,908.24	-42,742,493.96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预焙阳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20,000,000.00	3,189,377,524.89	712,814,564.84	-169,723,059.87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预焙阳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28,000,000.00	514,387,263.08	260,219,610.52	-22,517,157.40
碳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	100,000,000.00	8,084,909.56	2,489,429.20	-4,205,884.37
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	石墨及碳素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88,000,000.00	915,014,912.74	237,483,670.92	-47,581,549.37
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预焙阳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80,000,000.00	363,090,059.94	277,987,597.54	-1,855,393.61
湖北索通炭	煅后焦的研	420,000,000.00	365,665,903.98	233,473,877.52	-1,526,122.48

材料有限公司	发、生产和销售				
江苏索通物资有限公司	贸易	10,000,000.00	53,035,906.26	-3,566,179.77	-3,566,179.77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837,334.00	859,186,860.23	224,031,334.05	4,098,334.82
内蒙古欣源石墨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石墨负极材料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46,404,494.00	1,319,461,528.03	306,256,986.65	-22,531,405.62

注：欣源股份和内蒙欣源净利润为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数据。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预焙阳极：

我国是世界最大的原铝及预焙阳极生产国，产品不仅供应国内市场，还大量销往国外。自 1999 年第一批预焙阳极由索通发展（天津索通）销往海外到现在（来源于：国家发改委网站《铝用炭素行业的可持续发展》），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预焙阳极出口国（数据来源：《预焙阳极市场分析》）。目前国内比较知名的商用预焙阳极企业有索通发展、济南澳海炭素有限公司、济南万方炭素有限责任公司、山东晨阳新型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我国 2023 年出口预焙阳极达 182 万吨，是全球最大的预焙阳极出口国，已成为全球预焙阳极生产大国。

未来一段时间，预焙阳极行业的发展将呈现出如下趋势：

(1) 伴随着行业“碳达峰、碳中和”逐步推进，预焙阳极行业将快速完成新旧产能转换和低碳绿色转型升级

中国在推进“双碳”目标的过程中，制定了包括《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建设指南》在内的一系列政策和措施，以指导和促进各行业尤其是高碳排放行业的低碳转型。预焙阳极行业作为重要的基础材料产业，其转型升级不仅关系到企业自身的可持续发展，也是实现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一环。国内政策也强调了对企业碳排放的监管和信息披露要求，推动企业加快碳排放核算能力的建设，提高碳减排的透明度和效率。中国政府鼓励和支持企业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优化实现低碳转型。随着国内外对于碳排放的监管趋严以及低碳经济的推进，中国预焙阳极

行业必将加速进行新旧产能转换和低碳绿色转型升级，以适应全球经济发展的新趋势和国家对于碳减排目标的战略要求。

(2) 原铝生产技术的不断进步将对预焙阳极质量提出更高要求

目前，国内外的铝工业都朝着降低成本、规模化生产的方向发展，不断提高电解槽电流容量及电流密度以提高铝产量是各电解铝厂努力的方向。

电流容量的不断增大要求预焙阳极尺寸不断增大。随着 500kA、600kA 大容量高效节能型电解槽在国内外市场的广泛推广应用，现有预焙阳极生产设备和生产技术，越来越成为大容量电解槽发挥其技术性能的限制性环节。电解槽电流容量的增大要求预焙阳极的尺寸相应增大，这对于预焙阳极生产企业来说是一个巨大挑战。

电流密度的不断增大要求预焙阳极品质不断改善。对于同样大小的电解槽来说，电流密度的增大意味着电流容量及原铝产量的增大。我国铝产业在提高电流密度方面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电流密度的提高意味着预焙阳极单位面积要承受更大的电流，这对预焙阳极的品质（特别是电阻率、空气反应性及 CO₂ 反应性等指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3) 经营模式逐步向商用配套预焙阳极生产模式转变

目前，在全球范围内，电解铝厂配套的预焙阳极厂产量仍占预焙阳极总产量的大部分。随着原铝行业的市场规模越来越大、集中度越来越高，老旧铝厂升级步伐加快，铝工业对预焙阳极的质量要求越来越高，越来越多的原铝生产企业从规模化生产、资金利用效率、生产成本、管理成本、专业化程度等多种因素考虑，倾向于采用商用配套的方式，解决预焙阳极的供给。

(4) 中国仍将是全球预焙阳极的主要生产基地

目前，中国预焙阳极的产量约占全球预焙阳极产量的一半以上。中国独有的资源优势（中国拥有丰富的适合生产预焙阳极的炭素级石油焦）及产品价格优势，未来一段时间内，中国仍将是全球预焙阳极的主要生产基地。

同时，中国部分优秀预焙阳极生产企业已掌握了世界先进水平的生产、检测技术，预焙阳极产能出海浪潮也将开启。

(5) 资源综合利用、发展循环经济将成为预焙阳极行业发展的重心

预焙阳极是一种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其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第一，以石化和煤化工工业的副产品作为原材料，实现了资源综合利用；第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全部都能回收循环使用；第三，厂房建设时使用的耐火砖，乃至烟气净化过程产生的焦油都可回收；第四，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的余热，对其进行回收利用可实现节能减排，并节约生产成本。

(6) 行业集中度将持续提高

由于我国预焙阳极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发展时间较短，市场集中度较低，大部分是装备及技术水平落后、缺乏环保设施的小规模预焙阳极生产企业。随着国内铝工业规模不断扩大，其对预

焙阳极质量和供应的稳定性要求不断提高，以及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概念的推行，一些小规模的预焙阳极生产企业由于资金、技术实力和产能的不足以及原铝产能的重新布局，将被迫退出竞争或被兼并重组，从而使行业向技术领先、实力雄厚的规模化预焙阳极生产企业集中，进一步推动行业良性发展。

(7) 大型原铝生产企业与预焙阳极生产企业之间的合作将更加紧密

伴随着独立预焙阳极生产企业的发展壮大，以及预焙阳极行业集中度的提高，大型原铝生产企业出于稳定的供货渠道、质量保证、成本、效率考虑，会选择优秀的、实力强大的预焙阳极生产企业，结成战略联盟，共同发展。而作为预焙阳极生产企业，也同样有这种需求。因此未来的预焙阳极生产企业与原铝生产企业之间将会是一种紧密的合作关系，甚至会采用股权上相互参股的形式，来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

2. 锂电池负极材料：

根据统计数据，报告期内全球锂电池总体出货量 1,202.6GWH，同比增长 25.6%。随着全球持续践行碳中和目标，新能源汽车和储能市场需求将继续较快增长，公司所处的锂电池材料行业规模将持续扩大。随着负极材料行业新增产能的逐步释放，供需关系发生变化，叠加下游降本诉求向上游传导，市场竞争将趋于激烈，特别是在同质化较高的中低端产品领域，将呈现低价竞争态势。

公司负极材料发展定位是：以实现年度产销平衡为基本保障、具备多产品生产和供应能力，打造同品质产品低成本竞争优势。围绕负极产业链，依托阳极生产多基地、技术优势，推进箱体生产销售业务和负极材料保温料替代石油焦制备阳极实验项目，提高业务板块协同性，降本增效。

3. 薄膜电容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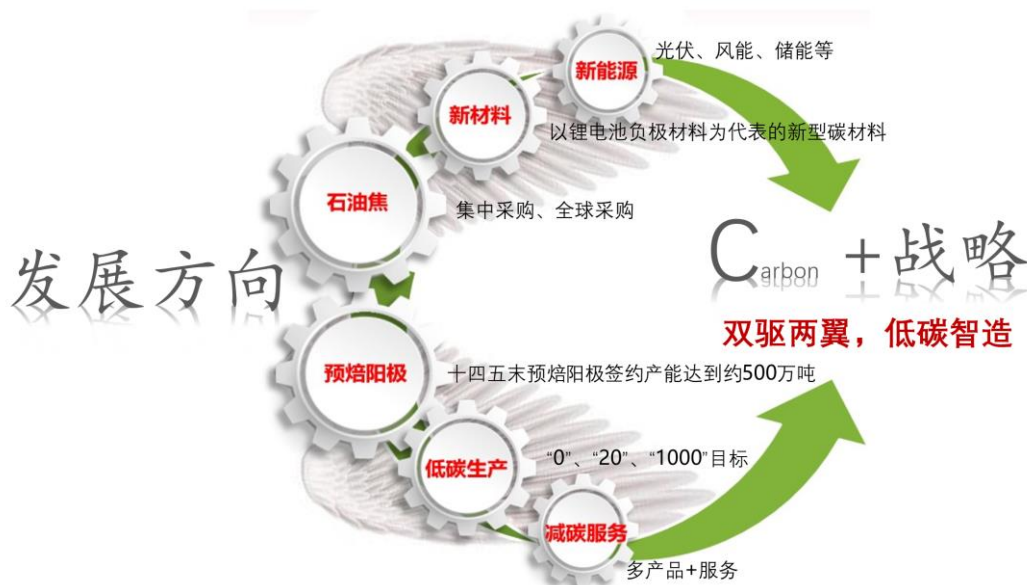
薄膜电容器广泛应用于家电、通讯、电网、工业控制、照明和新能源（光伏、储能、风电、新能源汽车）等多个行业，是不可取代的基础电子元件。从应用场景看，随着国家产业政策规划的推进，薄膜电容器下游应用领域将不断拓展，特别是新能源、智能电网等产业的快速发展将持续带动薄膜电容器的增长；另外，随着低空经济产业的逐步落地，eVTOL、地面能源补给基础设施等场景亦有望带动薄膜电容器市场的持续增长。

从行业竞争看，未来我国薄膜电容器行业的竞争将从传统产品的生产规模转向定制化高端产品（以超薄化、耐高温、高能量密度、安全可靠为特征），竞争重点亦将集中在智能电网、新能源等高成长性的高端产品。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公司将以“C+（carbon）战略：双驱两翼，低碳智造”为发展方向，构筑具有索通特色的全球竞争力体系。



“C+战略”：“C”是碳“Carbon”的首字母，也是中国“China”的首字母。公司将以风光储氢一体化的绿色能源供应为基础，聚焦“预焙阳极+锂电负极”等碳材料产业，通过低碳智造，打造中高端碳材料为主的产品和服务体系，为实现中国的“双碳目标”贡献索通力量。

做强做大当前的“双驱”：支柱产业

左驱动轮是指“预焙阳极碳材料”，争取未来五年预焙阳极产能持续提升，签约总产能达到约 500 万吨。

公司在现有山东、甘肃、云南、重庆生产基地的基础上，持续推进在西北、西南、山东、海外四区域的战略布局，争取十四五期间平均每年实现 60 万吨预焙阳极产能投放，十四五末实现公司签约产能达到约 500 万吨。

右驱动轮是指“原材料石油焦”，发挥石油焦集中采购、全球采购的优势，构筑具有索通特色的石油焦供应体系。

石油焦作为铝用碳素、锂电池负极等碳材料的重要原材料，在未来碳材料发展过程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截至 2024 年一季度公司预焙阳极建成产能达 316 万吨，预期年末建成产能达到 346 万吨。未来公司预焙阳极产能达到 500 万吨时，年石油焦采购量将超过 550 万吨。作为市场重要的采购方，公司充分发挥集中采购、全球采购优势，构筑具有索通特色的石油焦供应体系，为铝用碳素、锂电池负极等碳材料夯实成本和保障供应基础。

加快培育未来的“两翼”：未来产业，打造索通新动能（SUN-TECH）

左翼是指基于左驱动轮预焙阳极碳材料的优势，以“铝产业链绿色减碳”为发展方向，由为下游客户提供“单一预焙阳极产品”向“多产品+服务”模式的“电解槽减碳节能综合服务解决方案”提质升级，助力下游原铝行业实现碳达峰目标。

2021年4月，国家有关部门已出台《有色金属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其中指出，到2025年有色行业力争率先实现碳达峰，2040年力争实现减碳40%。2022年2月，发改委产业司发布了《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升级实施指南（2022年版）》，其中提到“通过实施节能改造升级，到2025年电解铝能效标杆水平产能比例达到30%”；同时要求“对有色金属冶炼产业，严格政策约束，淘汰落后低效产能；加强技术开发，培育标杆示范企业；稳妥推进改造升级，提升行业能效水平”。根据有色工业协会统计，2020年我国有色行业二氧化碳排放量为6.6亿吨，占全国总排放量的比重约为5%，峰值预计达到7.5亿吨。其中，电解铝行业二氧化碳排放量为5.5亿吨，占有色行业总排放的83.3%。因此，原铝行业将产生巨大的减碳节能需求，高端预焙阳极迎来新的市场机遇，同时公司将充分发挥相关技术储备、数据积累及研发实力优势，充分挖掘电解槽各部位减碳节能潜力，提出“0-20-1000”目标（即阳极生产实现碳中和，吨铝阳极净耗较国内平均水平降低20公斤，吨铝电耗较国内平均水平降低1000度），由为下游客户提供“单一预焙阳极产品”向“多产品+服务”模式的“电解槽减碳节能综合服务解决方案”提质升级，为原铝行业实现碳达峰目标作出索通贡献。

绿色发展是高质量发展的底色，新质生产力本身就是绿色生产力。公司将以碳材料的绿色制造践行低碳使命，在能源端、产品端、服务端，巩固发展绿色生产力，植入索通发展长期的绿色ESG理念。在能源端，持续探索以光伏、氢能、储能等为代表的绿色新能源供应体系，在甘肃嘉峪关，770MW光伏发电项目已完成并网发电；在产品端，不断生产制造高质量的预焙阳极、锂电负极、新型薄膜电容器等，并全力推进新型碳材料的产业孵化；在服务端，坚持以“铝产业链绿色减碳”为发展方向，为下游客户提供“多产品+服务”模式的“电解槽减碳节能综合服务解决方案”，助力下游原铝行业实现碳达峰目标。

同时，公司也积极探索通过“AI+激光雷达技术”，赋能铝产业链的“低碳智造”。公司战略布局的北京数字绿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数字绿土），基于其自主研发的机载（无人机/固定翼飞机/直升机）、车载、背包等多平台激光雷达扫描系统，以及激光点云和影像AI处理、无人机自适应导航等算法，为电力巡线、堆体测量、无人驾驶高精地图等领域，提供智能化解决方案，实现空间数字化、运管智能化。未来，公司将与数字绿土共同探索相关技术在预焙阳极焙烧炉智能运维（炉墙变形高精度检测与预警）、料堆精准测量，甚至下游电解铝客户、低空飞行器等领域的应用。此举有利于开拓上下游产业链，为公司后续业务拓展打下基础。

右翼是指基于右驱动轮石油焦原材料的优势，以“绿电+新型碳材料”为发展方向，公司利用光伏、风能、氢能等绿色新能源为基石，打造以锂电池负极、特碳、碳陶、碳化硅等为代表的新型碳材料平台。

国务院相继发布《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明确在保障能源安全前提下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新能源成为实现“双碳”目标至关重要的环节，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成为推进重点。因此，在双碳背景下，构建“绿电+新型碳材料”的发展模式，是公司培育未来第二成长曲线的战略方向。

围绕此方向，结合国家对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未来产业的指引，公司在新型薄膜电容器、高能量密度新型负极材料、氢燃料电池、液流电池、新型材料等领域加强战略布局，积极培育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增强发展新动能。

1. 新型薄膜电容器

公司基于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技术及工艺积累，重点开发新能源领域的应用，并将前瞻布局 eVTOL（电动垂直起降航空器）等未来产业的应用场景。

新能源应用，主要以逆变器、变流器、电源模块用薄膜电容器系列为切入点，逐渐扩展新能源汽车相关薄膜电容器产品（车载、充电桩等）。未来应用领域，将聚焦高成长潜力的新兴应用场景，方向包括柔直输电（基于电流源换流器的高压直流输电，是以 IGBT 等全控器件为核心功率器件的第三代直流输电技术）、eVTOL、电动飞行器等领域。

2. 高能量密度新型负极材料

为布局新一代硅碳负极材料，公司积极投入研发资源。目前气相沉积法硅碳负极材料的开发进入小试调试阶段，后续在完成客户送样后，将进行年产 10-12 吨的中试规模的产线设计，同时配合上游设备厂进行更大规模的设备开发。

为了布局固态锂电池等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公司与北京理工大学以及北京理工大学重庆创新中心分别签订《技术开发（合作）合同》，合作开发硅碳、硅氧等复合负极材料。公司与相关合作方完成了工艺路线设计，申请了 3 项发明专利，并在实验室对产品性能进行了测试，未来将积极推进下游客户测试导入。

3. 氢燃料电池及核心零部件

氢能作为国家未来产业之一，战略意义重大，在储能、低空经济等领域，发展前景广阔。公司战略布局的武汉众宇动力系统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众宇动力），在氢燃料电池及动力系统、核心零部件、制氢电解器等方面，取得了丰富的技术积累与项目经验，与公司形成较强的业务协同。

由于石墨双极板是燃料电池电堆的核心零部件，公司将结合在制氢（预焙阳极煅烧挥发分含氢量 70%）、碳基核心零部件（双极板等）、氢能应用场景（天然气掺氢焙烧和下游电解铝客户

减碳场景)等方面的潜力,积极推进与众宇动力在氢燃料电池与双极板核心部件的协同合作,共同实现氢能在公司、碳素行业和电解铝行业的试验推广。

众宇动力是国内较早探索氢燃料电池在航空领域应用的企业,2014年,搭载众宇动力氢燃料电池的固定翼无人机、多旋翼无人机已实现成功试飞,并且其中的多旋翼无人机当时创造了4小时33分钟的野外飞行世界纪录。双方也将共同探索氢燃料电池在低空飞行器(通航飞机/eVTOL等)能源系统的开发与应用,通过此举,公司将与众宇动力共同推进氢燃料电池在航空器电动化领域的应用。

4.液流电池:低成本、高安全性的长时储能技术

随着可再生能源装机量/发电量的逐年提升,新能源发电出力不稳定、电力系统的消纳、调峰调频等问题进一步凸显,新能源电力的使用面临挑战,催生了各种调峰/调频手段,对低成本、高安全性的长时储能的需求亦将愈发迫切,发展前景广阔。

液流电池是储能领域的重要技术之一,具有中长时储能,容量和功率可分开设计,安全性高等特点,其核心组件之一是石墨双极板,其主要分为硬质石墨双极板和柔性石墨双极两类。公司利用人造石墨的优势,开发了创新型工艺,大大降低了市面上现有硬质双极板的成本,同时满足了液流电池的使用需求,目前正在进行客户送样;柔性石墨双极板具有导电性好,韧性好的特点,可同时适配于液流电池和氢燃料电池中,公司下一步将结合薄膜电容器中树脂的应用经验,优化柔性石墨双极板的配方和工艺开发新型柔性双极板。

公司积极布局了低成本潜力、高安全性的液流电池长时储能技术。2023年,公司与北京化工大学签订技术开发合同,双方将合作开发低成本铁系液流电池电堆并完成相关测试,未来,公司将基于项目研发和测试情况,与上下游的合作伙伴共同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

5.新型碳材料:特种碳

新型碳材料一直是公司近年来战略布局的重要方向之一,公司战略投资的苏州东南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东南佳新材料)的受电弓碳滑板产品,主要用于轨道交通领域,实现了国产替代。其碳刷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家电、电动工具、电厂等领域,其光伏和半导体用热场特种石墨材料分别处于产业化应用和研发送样阶段。未来,公司将与东南佳新材料共同探索在原料端(低硫石油焦可作为特种石墨的骨料)、生产端(特种石墨焙烧、石墨化工艺设备与公司现有业务工艺相似)的协同性。

6、新型金属材料:高熵合金

公司战略布局的北京中辰至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中辰至刚)主要从事高熵合金的产业化应用。高熵合金由5种或5种以上等量或接近等量的金属形成,改变了传统合金的设计框架,具有巨大的成分调控空间和丰富的物理性质。高熵合金也具有高强度、高硬度、耐腐蚀、耐磨、耐高温、抗辐射以及软磁性等优点,在航空航天、海洋工程、核工业、汽车工业、化工、电力等领域有着广泛的应用潜力。中辰至刚背靠北京理工大学,实现了高熵合金在特种领域的产业化,其

研发实力和工程化经验有助于在新兴领域的产业化应用。未来，公司将与中辰至刚共同研发高熵合金的新应用领域，特别是合金系惰性阳极材料。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将以精益生产为载体，以科技创新为核心，以风险防控为底线，全面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坚实基础。围绕全年经营总目标，重点推进以下六方面工作：

1. 保持现有产能稳定生产，推动产销量持续提升。

全年预焙阳极产量争取达到 330 万吨，销售量争取达到 330 万吨；负极材料产量争取达到 5 万吨，销售量争取达到 5 万吨；薄膜电容器产品产量争取达到 14.5 亿支，销量 14 亿支，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2. 深化精益生产管理力度，拓展提质增效新空间。

基于精益生产管理的显著成效，公司在 2024 年将会继续深化精益管理的推进工作，深挖成本潜力，强化对标提升。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将各业务统一于市场、统一于客户服务，强化供、产、销、技协同作业，进一步降本增效，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3. 以高质量、高标准推进在建、筹建项目进度。

2024 年，公司将以高质量、高标准推进在建、筹建项目进度，陇西索通 30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湖北索通 100 万吨煅后焦项目、山东创新二期项目 30 万吨煅后焦项目争取 2024 年三季度投产，广西年产 60 万吨预焙阳极项目、EGA 项目，为公司“十四五”的产能目标夯实基础。

4. 强化数智生产力，提高数智信息化水平。

公司将继续提高数智信息化水平，在全公司范围内继续深化数智化推进工作，落实公司“1+N”数智化战略规划，未来将利用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AR/VR 等先进科技，建立公司“工业互联网+大数据”平台，全面推动公司在原材料供应链、海外客户体系、战略投资、运营管理、智能制造全业务链的转型升级。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预焙阳极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受宏观经济环境及行业周期影响，预焙阳极等市场价格有一定波动，给预焙阳极企业的经营利润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也给预焙阳极行业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随着行业周期性及国

内外形势深刻变化，未来预焙阳极产品的市场价格仍可能出现波动，将会给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确定性。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石油焦。石油焦是石油冶炼的副产品，其价格主要取决于市场供求关系。石油焦市场价格受到全球及国内的经济环境、经济政策、市场的供需变化、上游原材料及下游产品的价格波动以及参与者的心态变化等多重因素的共同影响呈现出波动。原料价格的变动与公司产品价格变动在时间上和幅度上存在一定差异，给公司的正常运行及风险控制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未来石油焦的价格在短期内发生大幅波动，将会影响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和经营利润。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作为目前国内最大的预焙阳极出口企业，出口销售收入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作为结算币种。由于人民币对外币汇率的波动，导致公司汇兑损益的波动较大，对公司业绩的稳定性会带来不利影响。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受行业周期性影响，如果公司不能及时顺利地收回客户欠款，或者欠款客户发生重大不利风险，则会对公司的生产和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5.安全环保风险。

由于国家环保标准的不断提高，公司环保压力日益增加，面临着安全、环保的风险。

6.产能过剩风险

预焙阳极业务：公司通过与下游优质客户合资建厂模式绑定客户需求，实现规模效应，成功实现产能持续扩张，领先优势愈发牢固。合资建厂模式下，合作方每年对预焙阳极的需求量远大于合资工厂的设计产能，即合资工厂在锁定下游市场的同时，还能确保其满负荷运转。如果未来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导致公司产品需求下降，从而使公司面临产能过剩的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锂电池负极材料：受行业高景气影响，近几年负极材料行业产能迅速扩张，随着行业新增产能的释放，2023年以来负极材料行业呈现阶段性、结构性的产能过剩。叠加下游降本诉求往上传导，市场竞争将趋于激烈，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7.进入新领域相关风险

公司涉足光伏、锂电池负极材料等领域，投资、建设相关项目。相关项目实施尚需取得相应指标及审批手续，能否实施及实施时间存在不确定性。锂电池负极材料行业受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周期、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若下游需求未及预期，或市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经济效益未及预期、业绩对赌未完成等引发的诉讼、仲裁及相关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运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权责明确、有效制衡、科学决策、运作规范，确保公司安全、稳定、健康及持续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1. 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进行见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程序公开透明，决策公平公正，对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利润分配、日常关联交易等事项作出有效决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尽可能为中小股东参与决策提供便利，充分保障了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 董事、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严格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职权，忠实、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发挥了在财务、行业等方面的专业特长，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大力支持，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 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聘监事，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3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本着对股东大会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实施了有效监督，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4. 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违背的情形。

5.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公司基本管理制度，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并在运行中不断完善，为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控制提供了保障。

6.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2023 年，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94 份。

7.投资者保护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信息披露、组织举办投资者调研活动、路演、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及投资者邮箱等多种途径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维护了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针对定期报告、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实施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并及时上报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及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2 月 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2 月 7 日	详见《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3 年 5 月 23 日	详见《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1 月 13 日		2023 年 11 月 14 日	详见《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2 日		2023 年 12 月 23 日	详见《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郎光辉	董事长	男	61	2010年12月27日	2026年2月5日	117,478,389	107,040,351	-10,438,038	大宗交易减持	151.24	否
郝俊文	董事	男	50	2010年12月27日	2026年2月5日	424,900	424,900	0	/	85.24	否
	总经理			2019年12月4日	2026年2月5日						
刘瑞	董事	男	59	2016年12月5日	2026年2月5日	275,700	275,700	0	/	67.24	否
	副总经理			2010年12月27日	2026年2月5日						
荆升阳	董事	男	64	2019年12月4日	2026年2月5日	218,400	218,400	0	/	101.30	否
郎诗雨	董事	女	31	2019年12月4日	2026年2月5日	0	0	0	/	111.25	否
范本勇	董事	男	43	2023年2月6日	2026年2月5日	223,200	223,200	0	/	67.25	否
	副总经理			2019年12月4日	2026年2月5日						
张金昌	独立董事	男	58	2023年2月6日	2026年2月5日	0	0	0	/	9.17	否
孙浩	独立董事	男	58	2023年2	2026年2	0	0	0	/	9.17	否

				月 6 日	月 5 日							
陈宁	独立董事	男	61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	0	0	0	/	9.17	否	
张媛媛	监事会主席	女	46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	0	0	0	/	61.86	否	
刘剑锋	监事	男	55	2011 年 4 月 29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	0	0	0	/	0	是	
文聪慧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1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	0	0	0	/	22.27	否	
吴经欧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4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	0	0	0	/	39.40	否	
冯欢欢	监事	女	33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	0	0	0	/	22.37	否	
郎静	副总经理	女	49	2017 年 10 月 25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	348,500	348,500	0	/	97.60	否	
	财务总监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						否	
袁钢	副总经理	男	43	2019 年 12 月 4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	194,500	194,500	0	/	96.68	否	
	董事会秘书			2017 年 10 月 10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						否	
李建宁	副总经理 (已离任)	男	44	2019 年 12 月 4 日	2024 年 3 月 31 日	226,200	226,200	0	/	67.24	否	
黄河	副总经理	男	45	2020 年 8 月 27 日	2026 年 2 月 5 日	233,700	233,700	0	/	67.24	否	
张新海	副董事长 (届满离任)	男	60	2018 年 1 月 11 日	2023 年 2 月 5 日	270,900	270,900	0	/	5.29	否	
封和平	独立董事 (届满离任)	男	64	2016 年 12 月 5 日	2023 年 2 月 5 日	0	0	0	/	0.83	否	
陈维胜	独立董事	男	60	2016 年 12 月 5 日	2023 年 2 月 5 日	0	0	0	/	/	否	

	(届满离任)			月 5 日	月 5 日						
荆涛	独立董事 (届满离任)	男	59	2017 年 11 月 13 日	2023 年 2 月 5 日	0	0	0	/	0.83	否
张中秋	监事会主席 (届满离任)	男	61	2019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2 月 5 日	0	0	0	/	4.62	否
王素生	职工代表监事 (届满离任)	男	36	2017 年 2 月 14 日	2023 年 2 月 5 日	0	0	0	/	2.84	否
姜冰	监事 (届满离任)	男	44	2011 年 4 月 29 日	2023 年 2 月 5 日	0	0	0	/	2.61	否
合计	/	/	/	/	/	119,894,389	109,456,351	-10,438,038	/	1,102.70	/

1.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的说明：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税前报酬总额”指 2023 年度公司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从公司获取的薪酬，包括薪金福利、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个人所得税。

上表中的“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与实际发放额之间的差距系因四舍五入造成。

2.公司副总经理李建宁先生于 2024 年 3 月 31 日向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郎光辉	郎光辉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冶金部北京冶金设备研究院项目经理，中国康华稀土开发公司部门经理，中钢集团稀土公司部门经理。1998 年创立天津市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3 年创立本公司，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副会长、本公司董事长。
郝俊文	郝俊文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审计师。历任山西泽州县审计事务所审计师，天津市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索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3 年加入公司，历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瑞	刘瑞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铝业河南分公司碳素厂工程师、技术科长。2004 年加入公司，历任技术部经理、工程部总经理、山东生产中心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荆升阳	荆升阳先生，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山西省平定县化肥厂科员、科长，副厂长，平定县北辰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加入公司，历任山东生产中心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
郎诗雨	郎诗雨女士，199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硕士研究生。曾任全国妇联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资助部项目主管。2019 年加入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投资发展部副总经理。
范本勇	范本勇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材料学专业，硕士研究生；2015 年获得北京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5 年加入公司，历任天津朗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德州朗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索通新动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徐州索通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表、徐州索通聚才贰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表、北京安泰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金昌	张金昌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会计学、管理学教授。历任中国首钢集团计划处项目经理，北京智泽华软件有限责任公司创始人、首席科学家。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会计与财务研究室研究员、博士生导师，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副理事长，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财务管理专业委员会主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孙浩	孙浩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冶金工业部自动化研究院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等职务。现任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宁	陈宁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副教授。1987 年至今任教于北京科技大学，现任北京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新能源材料研究室主要负责人，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媛媛	张媛媛女士，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4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营销中心国际销售总监、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剑锋	刘剑锋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美国注册金融分析师（CFA）。曾任北电网络通讯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沈阳北电通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迪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等职务。现任上海科惠价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02153）独立董事，三亚椰风居餐饮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南通永琦家居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三又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
文聪慧	文聪慧女士，199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22 年加入公司，现任本公司采购中心国际贸易部经理，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吴经欧	吴经欧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2008 年加入公司，现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索通新动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冯欢欢	冯欢欢女士，199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17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国际法专业。2019 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法务。

郎静	郎静女士，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审计师。曾任职山西泽州县审计事务所审计师，2003 年加入公司，历任天津市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主管会计，公司财务经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袁钢	袁钢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取得法律硕士学位（财税法方向），具有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职中国石化。2017 年加入公司，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建宁	李建宁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毕业于中南大学冶金科学与工程专业，取得学士学位；2007 年毕业于有色金属研究总院材料学专业，获得硕士研究生学位。2008 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内贸部经理、营销中心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营销采购部副总经理、山东生产中心副总经理。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黄河	黄河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贸易专业，获得学士学位；2016 年获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4 年加入公司，历任天津市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部门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索通香港物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索通物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新海	张新海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山西大同齿轮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师、车间主任、分厂厂长、市场部部长、营销公司总经理。2008 年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第三届和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封和平	封和平先生，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后历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北京首席合伙人，摩根士丹利中国区副主席，普华永道企业融资部高级顾问。曾任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道禾信（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维胜	陈维胜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科技信息室主任，有色金属传媒中心副社长、副总编。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铝用炭素分会秘书长。
荆涛	荆涛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清华大学机械系党委副书记、系副主任，清华大学材料学院党委副书记。曾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清华大学材料学院教授。
张中秋	张中秋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就职于南山集团轻合金公司，任冷轧厂副厂长兼总工程师，亚铝（中国）有限公司冷轧厂经理。美铝（昆山）铝业公司设备和工程部经理，魏桥新材料有限公司总工级专家。2012 年加入公司，曾任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采购部副总经理、公司采购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素生	王素生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监事、山东生产中心车间主任。现任山东生产中心总经理、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姜冰	姜冰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2005 年加入公司，曾任本公司监事，现任公司产业信息中心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郎光辉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	
	索通香港物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4月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副会长	2021年4月	
刘瑞	德州索通何氏炭素炉窑设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16年11月	
	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2022年12月	
范本勇	北京索通新动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18年7月	
	北京安泰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3月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10月	
	徐州索通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托代 表	2023年9月	
	徐州索通聚才贰号管理咨询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托代 表	2023年8月	
张金昌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会计与财务研究室	研究员 博士生导师	1993年9月6日	
	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	副理事长		
	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9月16日	2023年12月25日
孙浩	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	教授级高级 工程师	2002年3月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9月29日	
	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4月17日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9月25日	2023年9月24日
陈宁	北京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 学院新能源材料研究室	主要负责人	1993年7月2日	
张媛媛	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3月	
刘剑锋	上海科惠价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总经理	2009年7月	
	伟本智能机电（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5月	2024年1月

	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三亚椰风居餐饮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1年2月	
	南通永琦家居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2年9月	
	亚龙星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2月	2024年1月
	北京三又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郎静	北京湘十二楼餐饮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7月	
李建宁	北京天美源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16年8月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黄河	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经理	2015年3月	
	北京东程元浩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4月	
	江苏索通物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3年5月	
封和平	北京道禾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17年9月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9月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8月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2月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陈维胜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铝用炭素分会	秘书长	2017年5月	
荆涛	清华大学材料学院	教授	2004年	
王素生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0年2月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2024年1月23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的履职评价办法及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方案（其中监事的薪酬方案征询监事会意见），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拟订和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办法、薪酬方案，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行为进行评估，报董事会批准，涉及股东大会职权的应报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	是

事项时是否回避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薪酬考核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严格按照公司薪酬及考核制度的规定发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本公司专职工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按照其在本公司的任职及公司薪酬方案、公司盈利状况、个人绩效考核成绩等制定；未在公司专职工作的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部分监事的薪酬按月支付，年终奖金依据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成绩确定金额；部分监事未在公司领取报酬；独立董事的津贴按年度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公司董事长及在公司任执行职务的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1,102.70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新海	副董事长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封和平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陈维胜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荆涛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范本勇	董事、副总经理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张金昌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孙浩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陈宁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张中秋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换届
王素生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姜冰	股东代表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张媛媛	监事会主席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吴经欧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文聪慧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冯欢欢	股东代表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李建宁	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3年1月18日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5项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4.《关于设立子公司及增资扩股实施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2月6日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4项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2月15日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1项议案： 1.《关于对外投资暨与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引资协议>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3月21日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2项议案： 1.《关于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2.《关于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4月3日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1项议案： 1.《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年4月26日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21项议案： 1.《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1.《关于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2.《关于<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p>1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14.《关于追加确认 2022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p> <p>15.《关于 2023 年度融资计划及相关授权的议案》</p> <p>16.《关于 2023 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p> <p>17.《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p> <p>18.《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p> <p>19.《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p> <p>20.《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1.《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18 日	<p>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2 项议案：</p> <p>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p> <p>2.《关于调整公司组织结构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8 日	<p>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5 项议案：</p> <p>1.《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补充完善年产 2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首期 5 万吨项目生产线并投资建设二期 5 万吨项目的议案》</p> <p>4.《关于投资建设北京研发中心的议案》</p> <p>5.《关于引进投资者共同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5 日	<p>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3 项议案：</p> <p>1.《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3.《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6 日	<p>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4 项议案：</p> <p>1.《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p> <p>4.《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7 日	<p>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2 项议案：</p> <p>1.《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p> <p>2.《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p>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郎光辉	否	11	11	4	0	0	否	4
郝俊文	否	11	11	4	0	0	否	4
刘瑞	否	11	11	10	0	0	否	4

荆升阳	否	11	11	11	0	0	否	4
郎诗雨	否	11	11	2	0	0	否	4
范本勇	否	10	10	5	0	0	否	4
张金昌	是	10	10	8	0	0	否	4
孙浩	是	10	10	7	0	0	否	4
陈宁	是	10	10	8	0	0	否	4
张新海	否	1	1	1	0	0	否	1
封和平	是	1	1	1	0	0	否	1
陈维胜	是	1	1	1	0	0	否	1
荆涛	是	1	1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张金昌 委员：孙浩、荆升阳
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陈宁 委员：张金昌、郝俊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孙浩 委员：陈宁、刘瑞
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郎光辉 委员：孙浩、郎诗雨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	审议《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追加确认 2022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审议《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6	审议通过	
2023 年 10 月 11 日	审议《关于启动选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文件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审议《关于拟选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18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审议通过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18 日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设立子公司及增资扩股实施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 年 4 月 26 日	审议《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审议通过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	------	---------	------

		建议	职责情况
2023 年 2 月 15 日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暨与重庆市綦江区人民政府签署<招商引资协议>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 年 3 月 21 日	审议《关于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 年 4 月 3 日	审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审议《关于补充完善年产 20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首期 5 万吨项目生产线并投资建设二期 5 万吨项目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北京研发中心的议案》《关于引进投资者共同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审议通过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5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6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41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491
销售人员	114
技术人员	534
财务人员	76
行政人员	197
合计	5,41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74
大学本科	631
专科	1,225

其他	3,482
合计	5,41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盈利水平和具体岗位及个人贡献发放。

公司其他员工的薪酬采用宽带式薪酬政策，并根据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以岗定薪，岗薪匹配。公司根据员工个人能力、绩效考核和市场水平进行薪资调整，实现内部的平衡。同时，公司依据实际情况和工作重点，有针对性的对各部门的定员定编进行适当的调整，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使公司的人员与岗位设置情况达到最佳配置。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员工培训方面，围绕生产经营目标和任务，公司建立了持续的、科学的人才培养机制，以提升全员综合能力为基础，以提高员工实际岗位技能、团队协作融合和工作绩效为重点，立足员工岗位实际，通过加强培训管理，规范培训过程，创新培训方法，改进培训手段，全面促进员工成长与发展和员工队伍整体竞争力提升，确保培训对公司业绩达标和战略实施的推进力。针对不同员工群体，公司提供建立了相匹配的培训机制：

1.新员工培训：为新加入的团队成员提供全面的入职培训，包括公司文化、安全规范、工作流程等，确保他们能够快速融入并对自己的角色有充分的了解，2023年，结合新员工技能提升需求，公司开展了各类岗前培训课程，新工人均培训学时超过36小时；

2.技能培训：针对不同岗位和级别的员工，定期组织专业技能和软技能的提升培训，如生产技术、经营意识、质量管理、团队协作等，2023年，公司合作健峰企管开展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专班培训，帮助广大基层生产管理者和核心生产技术骨干提升了管理和专业技能水平；

3.领导力发展：为中高层管理人员提供领导力培训和发展项目，包括内部导师计划、管理工作坊和外部领导力课程，旨在培养公司未来的领导者，2023年，公司与中国人民大学合作开展了“琢石计划”职业经理人培训，成功挖掘了数名高潜人员并纳入了公司中高层管理者发展梯队。

职业发展规划方面，公司结合内部人才发展需求为员工提供了职业规划支持，通过与员工一对一进行职业规划盘点与BEI级别会谈，帮助他们设定职业目标并制定实现这些目标的计划；同时，在公司内部营造积极进取的工作氛围，鼓励员工通过参与项目、承担更多责任等方式展现其潜力，为内部晋升创造条件；此外，公司通过实施定期的目标对齐及绩效考核，为员工提供具体、建设性的反馈，识别培训和发展需求，并给予表现优秀集体和个人以相应的表彰和奖励。

公司通过提升人才的素质能力和业务技能，发挥其潜力，培养一批高素质、复合型的人才队伍，为公司的持续发展储备充足的人力资源，从而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292,10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5,667,209 元

2023 年公司重点关注降本增效工作，优化了部分基础岗位人员（如清理工、厨工、保安等）并引入外部劳务外包公司负责相关工作，劳务外包工时总数及报酬总额相应有所增加。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可以采取现金或现金和股票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提取公积金后进行现金分红；此外，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可以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剩余部分用于支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拟定现金股利分配方案，由股东大会经普通决议的方式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拟定股票股利分配方案的，由股东大会经特别决议的方式表决通过。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或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董事会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需经过半数监事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通过。

公司在上一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若当年不进行或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有关利润分配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说明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且公司需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由参加表决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且公司需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由参加表决的社会公众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5)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6) 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具体实施计划：公司当年经审计净利润为正数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红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不同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或超过 1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

2. 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了进一步增加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和理性投资理念，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综合考虑企业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制定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目标、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在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要求和意愿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的基本原则

公司遵循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且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3）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

①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公司章程》及本规划规定之条件的情形下，公司可以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②在盈利及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条件下，公司将以现金形式进行利润分配。未来三年（2021-2023年）内，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公司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③具体利润分配中，公司实现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配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现金支出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购买资产等交易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或超过1亿元。

④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股利之余，结合公司股本规模和公司股票价格情况，公司可以与现金分红同时或者单独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4）股东回报规划的决策程序与机制

①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将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资金需求及股东意愿等情况拟定，注重对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并给予其合理回报。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将认真研究并充分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利润分配方案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应详细记录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②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将由监事会进行审议，并须经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未获监事会全体监事过半数表决通过的，董事会不得将该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③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将通过公司网站、公众信箱或者来访接待等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维护中小股东的决策参与权。与中小股东的上述交流和沟通应当形成记录。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④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⑤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若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公司将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提出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5）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

3.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2022 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 540,846,16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21,746,927.24 元。本次分配利润总额占 2022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 26.36%，占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4.50%。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以下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①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②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当前所处行业特点等因素，实现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维护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③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以及股东利益的基础上作出的，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④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53%通过，经参加表决的持股 5% 以下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503%通过。

(2)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

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 540,846,16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02,873,851.84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的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以下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①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②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在给予股东合理回报的同时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③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以及股东利益的基础上作出的，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④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03%通过，经参加表决的持股 5% 以下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799%通过。

4.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2,681,383.42 元，公司拟定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已于 2023 年第三季度实施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 540,846,16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6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02,873,851.84 元。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02,873,851.84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2,681,383.42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302,873,851.8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2020-015、2020-016。
监事会就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发表核查意见并对公示情况进行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实施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公司对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并发布自查报告。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事项，并确定以 2020 年 4 月 14 日为股票期权授予日，向 131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148.55 万份。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2020-029、2020-030、2020-03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事项，并确定以 2020 年 5 月 11 日为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向 188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761.53 万股。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2020-041、2020-042、2020-043。
完成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的登记工作。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完成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2021-002、2021-009。
监事会就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发表核查意见，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相关事项，并确定 175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376.545 万股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除限售条件。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59、2021-060、2021-062。
2021 年 6 月 24 日，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共计 376.545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确定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2021 年 9 月 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

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并决定将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3.10 元/份调整为 12.84 元/份，行权数量为 68.785 万份。上述行权股份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上市流通。	告，公告编号：2021-090、2021-091、2021-099。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注销 9 名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0.7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完毕上述期权的注销工作。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2021 年 9 月 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2021-097。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回购注销 3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1.47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股份的回购注销工作。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2021 年 11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93、2021-116。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并确定 22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 54.135 万股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除限售条件。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2022 年 4 月 28 日，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共计 54.135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将股票期权第二期的行权价格由 12.84 元/份调整为 12.37 元/份，同意为符合条件的 118 名激励对象办理合计 68.225 万份股票期权的统一行权事宜，同意公司注销 5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 1.12 万份股票期权，同意公司在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限售期届满后办理 174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 375.635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2022-050、2022-051、2022-052。
2022 年 6 月 21 日，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共计 375.635 万股限制性股票解锁上市。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2022 年 7 月 28 日，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共计 68.225 万股股票上市流通。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66。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注销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资格的 2 名激励对象和放弃行权的 3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1.12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完毕上述期权的注销工作。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公司为 22 名激励对象办理其获授的 54.135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考评机制：年度业绩考核

建立与实施：公司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制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经营目标考核责任书，年收入总额与年度经营目标考核达成结果挂钩；公司设立关键目标达成激励机制（增量激励），公司年度获得的超额经营效益是实施关键目标达成激励机制的前提，根据个人考核业绩达成，分享奖励。另外，公司建立了对分子公司的年度和季度绩效考核方案，对分子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实施考核，考核成绩与个人年薪收入挂钩，同时也作为未来晋升和淘汰的参考依据。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落实《审计监察管理制度》要求，报告期内，共计修订内部控制程序手册 17 册，梳理主要风险 83 个，修订流程 112 个，修订完成 23 万字内部控制手册；维护内部控制程序运行；

实施工程建设项目跟踪审计和竣工结算审计；开展绩效、大修技改项目专项审计；进行采购与付款内控循环审计以及销售专项审计，保证各项工作项目实施的合理、合法和合规性。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投资协议、子公司章程、《分支机构、子公司管理办法》对子公司实施管理。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委派和调整按照制度执行。母公司对子公司实行年度预算管理，年初分别下达《子公司年度目标考核责任书》、《子公司年度安全环保目标责任书》，依据责任书进行季度、年度考核；每月召开经营例会，由各子公司总经理分别汇报月度财务、生产经营情况；子公司采购、销售、财务核算由母公司统一管理，统一协同资源；日常的生产经营、财务核算、业务批准按照授权的权限在公司统一的信息化平台上处理，流程固化；对需要披露的事项（贷款、担保）系统审批流程执行完成后，自动备案到证券部信息披露岗位。公司实施两级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子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本单位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母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对子公司人力资源部实施职能管理、指导及监督；审计部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对子公司进行日常审计和专项审计，对子公司内控制度设计、运行情况进行评价，对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专项绩效审计。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2288 号）。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8,659.14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德州市生态环境局《德州市 2023 年度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根据嘉峪关市生态环境局《嘉峪关市 2023 年度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公司子公司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根据滨州市生态环境局《滨州市 2023 年度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公司子公司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根据重庆市《重庆市 2023 年度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公司子公司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根据曲靖市生态环境局《曲靖市 2023 年度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公司子公司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为大气重点排污单位。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社会责任，通过加强源头管控、过程监测，强化环保设施管理等措施，保障公司环境质量。2023 年公司无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环境影响事件。主要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详见表 1、表 2。

表 1 公司 2023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单位	排放口类型	主要污染物或特种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的排放标准 (mg/m ³)	A 级企业排放标准 (mg/Nm ³)	执行的排放标准名称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排放口分布位置	超标排放情况	超总量排放情况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排放口	二氧化硫	有组织	4	24.7	50	35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山东省工业炉窑大气	74.22	140.4	煅烧车间 60 米烟囱排放口，焙烧车间 70 米	无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42.62	100	50		130.5	280.7		无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3.08	10	10		11.64	38.93		无	无

一般排放口	沥青烟	有组织	1	3.35	5	/	《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5-2019《铝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5-2010 修改单	/	生态环境部门未核定总量	烟囱排放口	无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34	3.39	10	10				煅烧、成型、焙烧工序各除尘器排放口	无	无
	沥青烟	有组织	3	0.67	20	/				无	无	

表 2 子公司 2023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单位	排放口类型	主要污染物或特种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的排放标准 (mg/m ³)	A 级企业排放标准 (mg/Nm ³)	执行的排放标准名称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排放口分布位置	超标排放情况	超总量排放情况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排放口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19.57	50	35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山东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5-2019	67.02	133.6	煅烧车间、焙烧车间 60 米烟囱排放口	无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42	100	50		113.22	267.2		无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94	10	10		6.13	35.26		无	无
		沥青烟	有组织	1	0.825	5	/		生态环境部门未核定总量	无		无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有组织	20	2.11	10	10			无	无		
	一般排放口	沥青烟	有组织	1	2.05	20	/		/	无	无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排放口	二氧化硫	有组织	3	25.9	50	35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山东省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5-2019	186.3	370.9	煅烧一车间、焙烧车间 60 米烟囱排放口，煅烧二车间 80 米烟囱排放口	无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46.1	100	50		331.3	562.6		无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0.86	10	10		6.22	74.1		无	无
		沥青烟	有组织	1	3.5	5	/		生态环境部门未核定总量	无		无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有组织	65	2	10	10			/	无	无	
	一般排放口	沥青烟	有组织	2	3.8	5	/		/	无	无		

单位	排放口类型	主要污染物或特种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的排放标准 (mg/m ³)	执行的排放标准名称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a)	排放口分布位置	超标排放情况	超总量排放情况
----	-------	-------------	------	-----	---------------------------	------------------------------	-----------	----------	---------------	---------	--------	---------

				数量								
嘉峪关索通预备阳极有限公司	主要排放口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204.73	400	铝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5465-2010	542.44	1368	煅烧车间 60 米烟囱排放口, 焙烧车间 80 米烟囱排放口	无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18.34	/		311.54	820		无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0.37	煅烧炉 100/焙烧炉 30		20.01	196		无	无
		沥青烟	有组织	1	7.17	20		生态环境部门未核定总量	无		无	
		氟化物	有组织	1	2.53	3.0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有组织	20	13.39	50		生态环境部门未核定总量	无	无		
		沥青烟	有组织	1	6.79	20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排放口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228.30	400	铝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5465-2010	513.07	646	煅烧车间 60 米烟囱排放口, 焙烧车间 80 米烟囱排放口	无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71.95	/		260.89	458		无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7.53	煅烧炉 100/焙烧炉 30		13.53	281.7		无	无
		沥青烟	有组织	1	6.88	20		生态环境部门未核定总量	无		无	
		氟化物	有组织	1	2.10	3.0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有组织	23	12	50		生态环境部门未核定总量	无	无		
		沥青烟	有组织	1	6.59	20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主要排放口	二氧化硫	有组织	2	86.32	400	铝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5465-2010	239.660	355.48	煅烧车间 80 米烟囱排放口, 焙烧车间 60 米烟囱排放口	无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83.61	/		232.157	420.46		无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18.27	煅烧炉 100/焙烧炉 30		50.721	52.56		无	无
		沥青烟	有组织	1	9.6	20		生态环境部门	无		无	

		氟化物	有组织	1	0.58	3.0			未核定总量		无	无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有组织	14	15.42	50				煅烧、成型、焙烧工序各除尘器排放口	无	无		
		沥青烟	有组织	1	10.4	20					无	无		
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排放口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184.7	400	铝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5465-20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182.15	1592.67	煅烧车间、焙烧车间 100 米烟囱排放口	无	无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52.68	240		977.13	1433.11		无	无		
		颗粒物	有组织		9.42	煅烧炉 100/焙烧炉 30		60.34	359.99		无	无		
		沥青烟	有组织		4.23	20		生态环境部门未核定总量			无	无		
		氟化物	有组织		1.36	3.0					无	无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有组织	23	8.2	50						煅烧、成型、焙烧工序各除尘器排放口	无	无
		沥青烟	有组织	1	8.1	20							无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配备有煅烧炉、焙烧炉烟气治理设施，确保烟气达标排放。为更好的加强重点污染源的监督管理，公司在煅烧车间总排放口、焙烧车间总排放口等主要排放口均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废气污染物因子采用在线自动监测，并已通过验收与环保部门联网。报告期内，公司环保设施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行率 100%。公司环保设施情况良好，运行正常，各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各类污染物排放口按要求设置标牌标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及“三同时”管理等要求，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环保竣工验收及备案管理。

公司已建设项目全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取得环评批复，通过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并取得排污许可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环境保护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和《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相关要求，根据生产工艺、产污环节及环境风险，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德州市生态环境局临邑分局进行了备案。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嘉峪关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嘉峪关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滨州市环境保护局进行了备案；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德州市生态环境局临邑分局进行了备案。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重庆市綦江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曲靖市生态环境局沾益分局进行了备案。

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进行培训和演练，确保突发环境事件时，能够快速、有效应对，最大限度降低对公众和环境的影响。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除了按照国家和地方环保部门的要求安装了自动监测系统实时在线监测外，还采取手动监测或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定期监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自行监测。报告期内，监测结果显示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各项污染物排放均符合排放标准。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以节能降耗为目标，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依托多年生产经验的积累，在技术和管理上不断探索和创新，形成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方法和机制，降低产品能耗。不断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和环境监测监管水平，积极履行企业环境责任，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和子公司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被评为环保绩效 A 级企业。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齐力炭材料和创新炭材料公司严格按照 A 级企业排放要求，主动开展减排活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 吨)	5,883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p>1.清洁能源发电: 索通发展积极规划建设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项目, 既响应国家号召, 是“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具体实践, 也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举措。</p> <p>我司山东临邑厂区利用闲置屋顶, 建成 5.99MW 分布式光伏电站, 盘活固定资产, 节省能源使用成本, 消纳绿色电力, 降低碳排放。</p> <p>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12 月 9 日并网发电, 预计年发电量 750 万 kWh, 可减少碳排放 6633tCO₂。2023 年累计发电 10.9 万 kWh, 减少碳排放 96.4tCO₂。</p> <p>2.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的: 焙烧工序中, 我们研发的不烧损填充料, 与传统冶金焦相比, 具有成本低、不易烧损的优势, 与冶金焦掺配使用, 可减少因填充料烧损产生的排放。</p> <p>2023 年较 2022 年, 我司不烧损填充料使用量增加 2278t, 同比增加 77%, 因填充料烧损产生的碳排放量减少 5787t。</p>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698.50	
其中: 资金(万元)	1,698.50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145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持“爱融信责、求索通达”的理念，积极践行社会责任，致力于在公司发展与社会责任感之间取得平衡，以实际行动诠释责任与担当。2023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教育基金、民生工程、社区民生等方面的回馈力度。公司 2023 年分别为张学良教育基金会、晋城一中教育基金会、曲靖市、嘉峪关雄关教育基金、曲靖市沾益区红十字会(用于沾益区教育事业)进行捐赠，向泽州县金村、贵州从江县停洞镇九日村提供民生捐赠、帮扶。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460,000.00	扶贫、新农村建设
其中：资金（万元）	460,000.00	
物资折款（万元）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本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的过程中，着眼于国家乡村振兴的重点工作，通过定向捐款和环保公益投资等方式，扎实有序助力乡村发展、乡村建设工作，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发行人	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详见附注 1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详见附注 2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责任的承诺，详见附注 3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详见附注 4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详见附注 5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详见附注 6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见附注 7	2015 年 12 月 2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标的股份，详见附注 8	2021 年 6 月 21 日	是	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资金来源的承诺，详见附注 9	2021 年 3 月 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详见附注 10	2021 年 4 月 2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详见附注 11	2021 年 4 月 2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关于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详见附注 12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详见附注 13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易对方	关于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详见附注 14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欣源股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详见附注 15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声明及承诺，详见附注 16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三顺投资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声明及承诺，详见附注 17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除三顺投资外的其他 7 名交易对方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声明及承诺，详见附注 18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欣源股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声明及承诺，详见附注 19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置入资产价值	薛永、谢志懋、薛占青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详见附注 20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证及补偿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三顺投资、薛战峰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详见附注 21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梁金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详见附注 22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	张学文、张宝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详见附注 23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薛永	关于认购股份锁定期的承诺，详见附注 24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梁金、张宝	关于认购股份锁定期的承诺，详见附注 25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详见附注 26	2022 年 5 月 16 日	是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详见附注 27	2022 年 5 月 1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详见附注 28	2022 年 5 月 1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详见附注 29	2022 年 5 月 1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交易对方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详见附注 30	2022 年 5 月 1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详见附注 31	2022 年 5 月 1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各中介机构	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详见附注 32	2022 年 5 月 16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附注 33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薛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详见附注 34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见附注 35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薛永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详见附注 36	2022 年 5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详见附注 37	2022 年 5 月 16 日	是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或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0 年 3 月 20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非控股股东）	关于所持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及减持意向声明，详见附注 38	2019 年 3 月 2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 1:

公司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索通发展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本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有利润分配、送配股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附注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郎光辉先生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索通发展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索通发展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索通发展将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索通发展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索通发展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索通发展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如索通发展本次发行上市后有利润分配、送配股份、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回购的股份包括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上述股票发行价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人作为索通发展控股股东,将督促索通发展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

如索通发展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 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认定索通发展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五个工作日内，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 投资者损失依据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索通发展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附注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索通发展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索通发展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 在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认定索通发展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五个工作日内，本人应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2. 投资者损失依据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索通发展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确定。

附注 4：

公司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并承诺如下：

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索通发展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本公司将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职务降级等形式处罚；同时，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3. 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注 5: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郎光辉承诺：

为明确其未能履行索通发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做出的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保护索通发展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其本人在索通发展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承诺的履行事宜，特承诺如下：

除个别承诺中提到的约束措施外，还需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4.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5.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6.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7. 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索通发展投资者利益。

附注 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为明确未能履行索通发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中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保护索通发展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其在索通发展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承诺的履行事宜，特承诺如下：

除个别承诺中提到的约束措施外，还需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3.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5. 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索通发展投资者利益。

附注 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郎光辉先生承诺：

1. 本人目前未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拥有与股份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控股公司、联营公司、合营公司及其他企业，将来也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 本人不会直接投资、收购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企业和资产，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帮助。
3. 如果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人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本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
4. 本人签署本承诺书的行为，代表了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

附注 8：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郎光辉先生承诺：本次认购所获股份自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附注 9：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郎光辉先生承诺：本人此次认购索通发展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为本人自有资金及通过股票质押方式合法自筹资金；本人本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通过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或者直接或间接使用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资金用于本次认购等情形。本人财务状况良好，资信情况及债务履约情况良好，可通过多种方式进行资金筹措。

附注 10: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郎光辉先生承诺:

- 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 2.若本人因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或侵占上市公司利益致使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无法得到有效落实,从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附注 1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本人承诺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附注 12:

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提供信息作出以下承诺:

1. 本公司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报告和公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所有资料、信息和作出的声明、承诺、确认及说明等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本公司对本次交易所进行的信息披露及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本公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1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提供信息作出以下承诺：

1. 本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所有资料、信息和作出的声明、承诺、确认及说明等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 本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 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附注 14:

交易对方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提供信息作出以下承诺：

本承诺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所有资料、信息和作出的声明、承诺、确认及说明等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附注 15:

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提供信息作出以下承诺：

1.本承诺人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所有资料、信息和作出的声明、承诺、确认及说明等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的，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承诺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16:

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守法及诚信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1.公司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主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2.公司最近三年内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等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3.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之情形，亦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的情形。

5.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况；

6.公司及附属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附注 17:

三顺投资就守法及诚信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1.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三顺投资最近五年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具体如下:

(1) 2018年4月3日,因三顺投资违反《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广东省商事登记条例》第五十九条第(一)项的规定,佛山市南海区西樵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三顺投资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南工商处字〔2018〕354号),处以罚款5,000元;

(2) 2022年3月24日,因三顺投资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第九十三条的规定,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三顺投资出具了《行政处罚决定书》(佛山市执监处罚〔2022〕7号),责令三顺投资改正违法行为,并处以罚款25,000元。

3、除上述事项外,本承诺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之情形,亦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附注 18:

除三顺投资外的其他7名交易对方就守法及诚信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1.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2.本承诺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之情形,亦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附注 19:

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守法及诚信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1. 本公司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主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2. 本公司最近三年内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等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3. 本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4. 本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之情形，亦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亦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的情形；

5. 本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况；

6.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况。

附注 20:

薛永、谢志懋、薛占青就关于标的资产权属作出以下承诺：

1. 本承诺人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以下称“标的股份”），同时具备作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的资格；

2. 本承诺人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承诺人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

3. 本承诺人合法拥有标的股份完整的所有权，标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权属纠纷，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类似安排；

4. 本承诺人已将标的股份质押给索通发展并将相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索通发展，且本承诺人已辞去标的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职务，本承诺人所持有的标的股份中的限售股部分于辞职生效 6 个月后方可转让，除此之外，标的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不存在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

5. 本承诺人确认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可能导致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股份权属发生变动的重大诉讼、仲裁及纠纷。

附注 21:

三顺投资、薛战峰就关于标的资产权属作出以下承诺：

- 1.本承诺人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以下称“标的股份”），同时具备作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的资格；
- 2.本承诺人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承诺人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
- 3.本承诺人合法拥有标的股份完整的所有权，标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权属纠纷，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类似安排；
- 4.本承诺人已将标的股份质押给索通发展并将相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索通发展，除此之外，标的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不存在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
- 5.本承诺人确认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可能导致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股份权属发生变动的重大诉讼、仲裁及纠纷。

附注 22:

梁金就关于标的资产权属作出以下承诺：

- 1.本承诺人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以下称“标的股份”），同时具备作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的资格；
- 2.本承诺人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承诺人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
- 3.本承诺人合法拥有标的股份完整的所有权，标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权属纠纷，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类似安排；
- 4.本承诺人已辞去标的公司董事职务，本承诺人所持有的标的股份中的限售股部分于辞职生效 6 个月后方可转让，除此之外，标的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不存在其他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
- 5.本承诺人确认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可能导致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股份权属发生变动的重大诉讼、仲裁及纠纷。

附注 23:

张学文、张宝就关于标的资产权属作出以下承诺：

- 1.本承诺人合法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以下称“标的股份”），同时具备作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的资格；

2.本承诺人已经依法履行对标的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承诺人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情况；

3.本承诺人合法拥有标的股份完整的所有权，标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权属纠纷，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类似安排；

4.标的股份未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不存在限制转让的合同或约定，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

5.本承诺人确认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可能导致本承诺人持有的标的股份权属发生变动的重大诉讼、仲裁及纠纷。

附注 24:

薛永就关于认购股份锁定期作出以下承诺：

1.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索通发展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

2.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可转让索通发展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承诺人因本次发行所取得的索通发展股份数量总和的 23%，在标的资产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完成过户至索通发展名下的变更登记之日当年及其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内且业绩承诺期最后一年欣源股份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前，本承诺人因本次发行所取得的不少于股份数量总和的 77%不得转让，在欣源股份业绩承诺期末审计报告出具后，扣除根据本承诺人与索通发展就本次交易签署的相关协议的约定应补偿的股份（如需）后，该等股票予以解锁；

3.本次交易结束后，本承诺人基于本次交易而享有的索通发展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新增股份，亦遵守上述限售期的约定；

4.若本承诺人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股份的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5.上述限售期届满后，相关股份的转让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6.本承诺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附注 25:

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梁金、张宝就关于认购股份锁定期作出以下承诺：

1.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索通发展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

2.本次交易结束后，本承诺人基于本次交易而享有的索通发展送股、转增股本、配股等新增股份，亦遵守上述限售期的约定；

3.若本承诺人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股份的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4.上述限售期届满后，相关股份的转让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5.本承诺人保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附注 26: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作为索通发展的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自索通发展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期间，无减持索通发展股份的计划。

附注 2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作为索通发展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索通发展股票复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毕期间，无减持索通发展股份的计划。

附注 28: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郎光辉先生承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或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附注 29:

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该等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或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附注 30:

交易对方承诺:交易对方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该等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因此,交易对方均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附注 31:

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欣源股份及欣源股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该等主体控制的机构均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

附注 32:

各中介机构承诺:各中介机构及其参与本次交易的经办人员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规定的情形,即不存在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况,或最近 36 个月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附注 3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郎光辉先生承诺:

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在作为上市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在作为上市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股东期间,如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按照上市公司的书面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上市公司;

3.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相关股东权利,不干预上市公司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具体经营活动,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经营的行为;

4.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并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损，本人同意承担全部经济赔偿责任及其他法律责任；

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且为不可撤销承诺，至本人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或上市公司的股份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二者中较早者为准）时失效。

附注 34:

薛永先生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在作为索通发展股东/索通发展或其控股子公司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避免从事任何与索通发展、欣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索通发展、欣源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利益的经济活动。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遇到索通发展、欣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主动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索通发展、欣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因此而给索通发展及其投资者、欣源股份及索通发展、欣源股份控制的其他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3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郎光辉先生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将尽可能地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及国家有关政策与上市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国家定价或指导价格（若有），以维护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3.本人保证不利用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承担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附注 36

薛永先生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在作为索通发展的股东/索通发展或其控股子公司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减少并规范与索通发展、欣源股份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索通

发展及其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对因此而给索通发展及其投资者、欣源股份以及索通发展、欣源股份控制的其他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37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郎光辉先生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上市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

2.本次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继续保证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本承诺函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附注 38：

持股 5%以上（非控股股东）王萍女士承诺：

1.自索通发展 A 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索通发展 A 股股份，也不由索通发展回购本人持有的索通发展 A 股股份。

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索通发展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3.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发行价格指索通发展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索通发展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权、除息处理）。

4.锁定期满后，除经郎光辉书面同意，本人在任意连续 12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累计不超过索通发展股份总数的 3%。但如本人减持行为将导致郎光辉无法保持对索通发展的实际控制权，则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继续减持，除非郎光辉率先减持导致须依赖本人股份的

投票权才能维持实际控制人地位。如本人拟采取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同等条件下，郎光辉享有优先购买权。如果本人向双方共同女儿转让，则郎光辉不享有优先购买权。

5.如果本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承诺减持股份，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索通发展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 6 个月内不减持索通发展股份。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收购欣源股份。根据《利润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薛永等 5 人承诺欣源股份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000 万元、21,000 万元、21,000 万元，且欣源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净利润累计总和不低于 6 亿元。

2023 年度业绩承诺资产未实现业绩承诺的主要原因系受下游行业增速放缓，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叠加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石墨新增产能大量投产等影响，行业产能过剩，产品价格大幅下降，欣源股份负极材料及石墨化加工价格出现大幅下降，同时石墨化代工数量亦远不及预期，产能利用率较低，导致其收入及毛利大幅下滑，2023 年度实际业绩-1,973.41 万元，整体盈利未达承诺的业绩预期。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收购欣源股份。根据《利润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薛永等 5 人承诺欣源股份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000 万元、21,000 万元、21,000 万元，且欣源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净利润累计总和不低于 6 亿元。2023 年度实际业绩-1,973.41 万元，报告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4,647.89 万元。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要求“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3,799.36	5,963,799.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34,311.47	5,834,311.47
	盈余公积	12,948.79	12,948.79
	未分配利润	116,539.10	116,539.10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及 2022 年度发生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57,257.57	4,572,90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70,415.63	4,375,733.60
	盈余公积	19,717.31	19,717.31
	未分配利润	-32,875.37	177,455.79
	所得税费用	142,645.95	-67,685.21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而做出，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	1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5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葛勤、张斌卿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财务顾问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 15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会〔2023〕4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对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核和评价，认为立信具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

分、恰当，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 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前次） 预计金额	2023 年（前次）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 金额差异较大的 原因
房屋租赁	郎军红	12.00	12.00	
汽车租赁	天津朗通国际商 贸有限公司	36.00	36.00	
土地房屋租赁	薛占青	274.17	274.17	
合计		322.17	322.17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96,68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12,354.2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12,354.2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8.6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69,666.9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330,621.6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30,621.6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 超募资金 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 后募集资金净 额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 金承诺投资总 额（1）	截至报告期末 累计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 期末累计 投入进度 （%） （3）= （2）/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 金额占 比（%） （5）= （4）/ （1）	变更用 途的募 集资金 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4月13日	683,839,584.72	0	677,600,045.67	677,600,045.67	677,600,045.67	677,600,045.67	100%	677,600,045.67	100%	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支付现金对价	其他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4月13日	否	341,919,830.00		341,919,830.00	341,919,830.00	1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否	335,680,215.67		335,680,215.67	335,680,215.67	1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公开披露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欣源股份 94.9777%股份的现金对价（合计 34,191.98 万元）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在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前，上述用途事项可基于市场及公司情况择机先行实施，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置换前，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向作为交易对方的薛永等欣源股份原股东支付首期现金对价 2.2 亿元。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方式募集到的配套资金中的 2.2 亿元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无异议，并出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支付首期现金对价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3]第 4-00069 号）。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146,735	5.46	80,228,180			-34,546,302	45,681,878	70,828,613	13.1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033,316			-3,033,316			
3、其他内资持股	25,146,735	5.46	73,415,650			-27,733,772	45,681,878	70,828,613	13.1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6,197,892			-26,197,89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146,735	5.46	47,217,758			-1,535,880	45,681,878	70,828,613	13.10%
4、外资持股			3,779,214			-3,779,21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779,214			-3,779,214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5,471,249	94.54				34,546,302	34,546,302	470,017,551	86.90%
1、人民币普通股	435,471,249	94.54				34,546,302	34,546,302	470,017,551	86.9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60,617,984	100	80,228,180			0	80,228,180	540,846,164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交易对手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欣源股份 94.9777%股份，股份发行数量为 46,223,228 股，并同意公司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以询价的方式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配套资金，所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本次重组中支付现金对价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薛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55 号），核准公司向薛永发行 37,728,224 股股份、向梁金发行 2,318,467 股股份、向谢志懋发行 1,730,977 股股份、向薛占青发行 1,659,611 股股份、向薛战峰发行 1,622,893 股股份、向张宝发行 1,163,056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683,839,600 元。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办理完毕向交易对方发行的 46,223,22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的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办理完毕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34,004,952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的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该批股份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上市流通。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为 22 名激励对象办理共计 541,350 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该批股份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上市流通。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新股，股份总数由 460,617,984 股增加至 540,846,164 股，加权平均股数影响，本次股份变动影响每股收益摊薄、每股净资产增加。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股权激励对象	541,350	541,350	0	0	股权激励	2023 年 5 月 16 日
薛永	0	0	37,728,224	37,728,224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详见附注
梁金	0	0	2,318,467	2,318,467		
谢志懋	0	0	1,730,977	1,730,977		

薛占青	0	0	1,659,611	1,659,611	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薛战峰	0	0	1,622,893	1,622,893		
张宝	0	0	1,163,056	1,163,056		
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0	1,989,060	1,989,060	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	2023 年 11月6日
杭州中财燕达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0	2,983,590	2,983,590	0		
深圳市勤道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勤道资本定增精选一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一期	0	1,740,427	1,740,427	0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1,839,880	1,839,880	0		
湘江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0	1,541,521	1,541,521	0		
中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1,491,795	1,491,795	0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8,097,448	8,097,448	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4,724,017	4,724,017	0		
山东惠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0	994,530	994,530	0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阳光资产-主动配置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0	1,193,436	1,193,436	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1,143,709	1,143,709	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1,491,795	1,491,795	0		
薛小华	0	994,530	994,530	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0	994,530	994,530	0		
UBS AG	0	2,784,684	2,784,684	0		
合计	541,350	34,546,302	80,228,180	46,223,228		

附注：

薛永、梁金、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张宝为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手。各方签订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薛永、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梁金、张宝、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张学文关于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但因业绩承诺方薛永、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与索通发展签订了《利润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协议》，根据《利润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薛永等 5 人承诺欣源股份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000 万元、21,000 万元、21,000 万元，且欣源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净利

润累计总和不低于 6 亿元。欣源股份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1,313.2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73.41 万元，实际完成数较 2023 年度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低 19,973.41 万元。因欣源股份 2023 年实际完成业绩与承诺业绩目标相差大，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就业绩承诺所对应股份的延期解除限售事宜正在磋商中，不参与业绩承诺的交易对手方所持公司限售股份正在办理手续中。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3 年 3 月 22 日	17.26	46,223,228	/		不适用
募集配套资金	2023 年 5 月 5 日	20.11	34,004,952	2023 年 11 月 6 日	34,004,952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交易对手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欣源股份 94.9777% 股份，股份发行数量为 46,223,228 股，并同意公司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以询价的方式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配套资金，所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本次重组中支付现金对价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薛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55 号），核准公司向薛永发行 37,728,224 股股份、向梁金发行 2,318,467 股股份、向谢志懋发行 1,730,977 股股份、向薛占青发行 1,659,611 股股份、向薛战峰发行 1,622,893 股股份、向张宝发行 1,163,056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683,839,600 元。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办理完毕向交易对方发行的 46,223,22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的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办理完毕向特定对象发行的 34,004,952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的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该批股份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上市流通。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公司报告期内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请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表”之“1、股份变动情况表”和“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具体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1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6,4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郎光辉	-10,438,038	107,040,351	19.79	24,605,385	质押	32,779,785	境内自 然人

王萍	0	56,053,012	1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薛永	37,728,224	37,728,224	6.98	37,728,224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1,681,000	13,976,458	2.58	0	无	0	其他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996,400	10,996,400	2.03	0	无	0	其他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489,728	6,489,728	1.20	0	无	0	其他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安嘉会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18,038	6,418,038	1.19	0	无	0	其他
上海科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5,268,906	0.97	0	无	0	其他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22,253	5,028,115	0.93	0	无	0	其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4,280,372	4801372	0.89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郎光辉	82,434,966	人民币普通股	82,434,966				
王萍	56,053,012	人民币普通股	56,053,01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13,976,458	人民币普通股	13,976,458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96,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96,4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489,728	人民币普通股	6,489,728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安嘉会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418,038	人民币普通股	6,418,038
上海科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268,906	人民币普通股	5,268,90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028,115	人民币普通股	5,028,11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4,801,372	人民币普通股	4,801,37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990,985	人民币普通股	3,990,98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p>郎光辉先生与王萍女士签订有《一致行动及表决权委托协议》，王萍女士将所持有股份的表决权委托至郎光辉先生，并与郎光辉先生保持一致意见。</p> <p>郎光辉先生与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18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订有《一致行动协议》，该基金将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全权委托郎光辉先生行使，并与郎光辉先生保持一致意见。</p>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郎光辉先生与王萍女士签订有《一致行动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与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18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订有《一致行动协议》。郎光辉先生与王萍女士、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18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薛永	新增			37,728,224	6.9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6,489,728	1.20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益安嘉会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6,418,038	1.1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5,028,115	0.9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一005L一CT001沪	新增			4,801,372	0.89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退出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一玄元科新18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一玄元科新18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3,519,829	0.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富国转型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中国工商银行一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薛永	37,728,224	详见附注	0	详见附注

2	郎光辉	24,605,385	2024 年 7 月 5 日	0	锁定 36 个月
3	梁金	2,318,467	详见附注	0	详见附注
4	谢志懋	1,730,977		0	
5	薛占青	1,659,611		0	
6	薛战峰	1,622,893		0	
7	张宝	1,163,05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薛永、薛占青、薛战峰、谢志懋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薛永、薛占青、薛战峰、谢志懋为一致行动人。			

注：

薛永、梁金、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张宝为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交易对手。各方签订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薛永、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梁金、张宝、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张学文关于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但因业绩承诺方薛永、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与索通发展签订了《利润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协议》，根据《利润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薛永等 5 人承诺欣源股份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000 万元、21,000 万元、21,000 万元，且欣源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净利润累计总和不低于 6 亿元。欣源股份 202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1,313.2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73.41 万元，实际完成数较 2023 年度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低 19,973.41 万元。因欣源股份 2023 年实际完成业绩与承诺业绩目标相差大，为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业绩承诺方就业绩承诺所对应股份的延期解除限售事宜正在磋商中，不参与业绩承诺的交易对手方所持公司限售股份正在办理手续中。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郎光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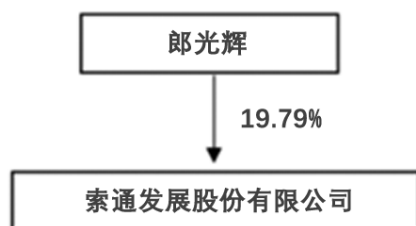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郎光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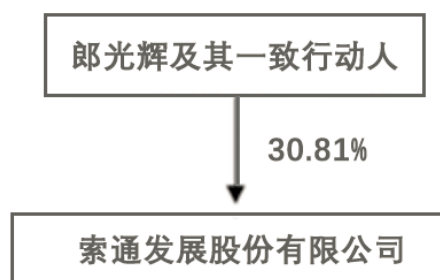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郎光辉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冶金部北京冶金设备研究院项目经理，中国康华稀土开发公司部门经理，中钢集团稀土公司部门经理。1998 年创立天津市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3 年创立本公司，现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副会长、本公司董事长。

郎光辉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07,040,35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79%，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郎光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王萍、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18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分别持有公司 56,053,012 股、3,519,829 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9,572,84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1.01%。郎光辉先生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 166,613,192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0.81%。郎光辉先生与公司现任董事郎诗雨女士，公司现任董事、总经理郝俊文先生，以及公司现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郎静女士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2287 号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索通发展）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索通发展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索通发展，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商誉减值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六)和附注五、(十六)所述，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商誉账面余额 77,121.31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为 75,510.57 万元。管理层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配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将包含分摊的商誉的各个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金额与其账面价值进行比较，以评估商誉是否存在减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我们了解、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对商誉减值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

<p>值。管理层聘请外部评估师协助其进行了部分商誉的减值评估。由于商誉的账面价值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上述关键假设存在主观性并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评估作为一项关键审计事项。</p>	<p>(2) 评价管理层估计资产组可收回价值时采用的假设和方法</p> <p>(3) 对于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我们将 2023 年的实际经营数据与上年度的预测对比，以评价管理层现金流预测的可靠性。</p> <p>(4) 我们将现金流量预测所使用的数据与历史信息、经审批的预算及经营计划进行了比较。</p> <p>(5) 获取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估值报告，并与其进行讨论，判断对商誉减值测试所依据的评估方法和预测采用的相关假设和基础数据是否合理恰当</p> <p>(6) 评价管理层的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7) 独立聘请第三方评估专家，就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中涉及的方法、假设的合理性，数据计量结果等，进行复核。</p>
<p>(二) 营业收入确认</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和附注五、(四十一)所述，贵公司主营预焙阳极、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对国内和国外客户销售预焙阳极、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薄膜电容器以及生坯、煨后焦、石油焦等中间产品和原材料，贵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31,063.38 万元。</p> <p>贵公司销售业务分为国内销售业务和国外销售业务。对于国内销售业务，货物发出，客户验货签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对于出口销售业务，根据国际贸易规则，依据不同的交易模式，对于风险于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时由卖方转移给买方的方式，贵公司以产品发运后，完成出口报关手续的报关单据所载的出口日期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除前述方式外的出口销</p>	<p>审计应对</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检查各主要类型客户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分析与收入确认有关控制权转移时点，评估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合理性；</p> <p>(3) 对收入、成本和毛利进行分析性复核，包括销售价格波动分析、成本波动分析、毛利率波动分析等，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变化、行业环境变化等综合分析收入、成本和毛利变动情况的合理性，</p>

<p>售业务，根据合同约定交货地点，贵公司将货物运抵相应地点后确认收入。</p> <p>因收入是贵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对经营业绩影响重大，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并将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以及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与公开市场报价进行比对；</p> <p>(4)对重要客户 2023 年度的销售数量、销售金额进行函证；</p> <p>(5)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发货单、运输单、报关单、提单、客户签收单等；</p> <p>(6) 重点核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收入，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p>
<p>(三) 存货可变现净值</p>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和附注五、(八)所述，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存货账面余额 258,977.23 万元，跌价准备为 7,486.69 万元，账面价值为 251,490.54 万元。</p> <p>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在考虑持有存货目的的基础上，根据历史售价、实际售价、合同约定售价、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售价、未来市场趋势等确定估计售价，并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p> <p>因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我们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p> <p>(3) 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市场信息等进行比较；</p> <p>(4)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p> <p>(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p> <p>(6)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p>

	<p>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p> <p>(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四)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九)和附注五、(四)所述，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17,980.43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 15,960.68 万元，账面价值为 202,019.75 万元。</p> <p>因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 评价和测试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评价应收账款坏账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包括确定信用风险组合的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等；</p> <p>(3)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账龄分析、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损失计提的合理性；</p> <p>(4) 检查客户的销售合同并对其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评价应收账款余额的准确性；</p> <p>(5) 检查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p>

四、其他信息

索通发展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索通发展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索通发展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索通发展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索通发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索通发展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索通发展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勤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斌卿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68,895,740.74	2,987,752,084.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185,699.6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7,599,861.28	
应收账款		2,020,197,481.82	2,330,287,932.25
应收款项融资		1,148,464,972.09	373,096,784.31
预付款项		231,686,570.37	537,164,520.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052,721.69	675,758,772.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14,905,410.95	4,658,601,144.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6,794,262.41	48,754,926.23
流动资产合计		9,175,782,720.97	11,611,416,164.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50,467.72	950,467.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3,869,438.85	8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57,446,885.19	4,367,826,785.19
在建工程		1,520,269,813.42	492,564,513.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2,118,049.41	35,550,285.45
无形资产		502,139,637.77	428,731,399.09
开发支出			
商誉		16,107,406.56	16,107,406.56
长期待摊费用		3,606,661.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3,937,577.22	109,410,811.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484,616.25	217,467,730.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03,930,554.07	5,748,609,398.84
资产总计		17,179,713,275.04	17,360,025,563.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95,602,535.89	5,727,751,639.7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826,825.24	36,500,000.00
应付账款		1,361,386,664.03	1,249,386,860.5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599,566.58	189,261,824.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444,287.05	118,178,822.34
应交税费		51,220,480.70	122,303,854.66
其他应付款		91,655,676.57	64,511,790.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3,935,354.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3,182,591.57	542,705,782.01
其他流动负债		35,205,379.40	24,604,037.15
流动负债合计		6,089,124,007.03	8,075,204,610.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95,198,133.20	1,723,006,045.5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949,542.88	25,148,709.54
长期应付款		165,856,481.47	139,408,114.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3,262,227.14	44,609,822.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968,455.95	41,719,956.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5,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53,234,840.64	1,973,892,648.43
负债合计		9,642,358,847.67	10,049,097,259.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0,846,164.00	460,617,9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36,694,271.35	2,384,922,362.90
减：库存股			3,713,661.00
其他综合收益		-4,858,487.17	-2,120,720.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1,504,124.22	169,683,402.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70,466,259.25	2,439,589,143.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34,652,331.65	5,448,978,511.44
少数股东权益		1,902,702,095.72	1,861,949,792.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37,354,427.37	7,310,928,303.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179,713,275.04	17,360,025,563.12

公司负责人：郝俊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夏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5,663,451.60	692,764,886.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185,699.6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2,374,694.75	448,776,348.9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360,513.47	8,621,356.44
其他应收款		641,740,163.54	884,986,078.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0,562,658.68	582,610,981.7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30,932.44	
流动资产合计		2,664,918,114.10	2,617,759,652.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57,552,356.86	2,285,081,117.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869,438.85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3,265,212.47	356,962,867.87
在建工程		22,376,476.53	6,897,552.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447,704.85	29,171,557.33
无形资产		33,930,381.66	36,799,663.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1,798,716.28	17,511,509.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0,988.42	6,195,876.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3,051,275.92	2,758,620,144.32
资产总计		6,427,969,390.02	5,376,379,796.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6,100,100.01	390,672,965.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40,000,000.00
应付账款		634,464,141.70	519,909,900.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938.05	17,791,420.33
应付职工薪酬		13,877,346.27	50,542,858.83
应交税费		6,041,585.12	8,567,121.05
其他应付款		683,379,098.99	26,353,242.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87,662.55	34,779,495.83
其他流动负债		4,671.95	2,312,884.64
流动负债合计		1,432,190,544.64	1,690,929,888.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4,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627,229.35	20,782,250.2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90,411.36	5,070,403.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97,571.56	4,375,733.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5,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415,212.27	60,228,387.19
负债合计		1,630,605,756.91	1,751,158,276.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0,846,164.00	460,617,9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70,305,357.20	2,175,691,528.90
减：库存股			3,713,661.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1,504,124.22	169,683,402.01
未分配利润		494,707,987.69	822,942,266.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97,363,633.11	3,625,221,520.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27,969,390.02	5,376,379,796.93

公司负责人：郝俊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夏威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310,633,775.68	19,400,585,856.64
其中：营业收入		15,310,633,775.68	19,400,585,856.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884,099,686.56	17,629,204,649.80
其中：营业成本		15,058,937,953.87	16,832,960,624.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480,752.97	86,518,409.58
销售费用		62,212,698.23	52,485,950.51
管理费用		232,377,555.44	235,004,955.24
研发费用		205,430,305.21	231,374,194.00
财务费用		236,660,420.84	190,860,515.64
其中：利息费用		290,476,552.01	271,855,396.82
利息收入		51,664,659.71	37,018,708.06
加：其他收益		21,691,454.44	13,290,253.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20,370.71	-29,679,232.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8,055,138.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540,382.27	-64,694,451.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7,007,260.02	-222,436,075.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2,334.66	5,016,528.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0,898,901.09	1,472,878,229.62
加：营业外收入		3,218,448.09	1,641,532.59
减：营业外支出		19,584,736.00	15,824,929.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7,265,189.00	1,458,694,832.42
减：所得税费用		-112,759,617.55	284,130,255.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4,505,571.45	1,174,564,577.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4,505,571.45	1,174,564,577.3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681,383.42	905,047,595.20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1,824,188.03	269,516,982.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77,013.25	1,552,232.16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37,766.74	1,486,647.8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37,766.74	1,486,647.8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2,737,766.74	1,486,647.8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9,246.51	65,584.28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8,282,584.70	1,176,116,809.5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5,419,150.16	906,534,243.0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863,434.54	269,582,566.4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0	1.9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0	1.9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郝俊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夏威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53,419,254.04	2,497,491,716.41
减：营业成本		1,582,704,768.60	2,114,841,571.59
税金及附加		12,283,807.13	9,817,785.22

销售费用		24,454,750.54	13,025,451.00
管理费用		74,598,909.17	115,037,229.35
研发费用		58,946,846.43	81,104,372.21
财务费用		-29,448,404.69	-57,408,747.67
其中：利息费用		17,585,169.75	28,296,569.64
利息收入		36,707,614.37	32,523,552.28
加：其他收益		6,107,583.22	4,433,333.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7,977,297.21	487,335,129.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8,055,138.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767,724.77	-33,858,568.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0,179,638.78	-11,576,195.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90,196.58	4,994,208.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316,485.17	672,401,961.99
加：营业外收入		853,204.98	308,212.99
减：营业外支出		14,447,836.39	8,891,005.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721,853.76	663,819,169.64
减：所得税费用		-104,485,368.31	25,268,777.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207,222.07	638,550,391.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207,222.07	638,550,391.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8,207,222.07	638,550,391.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郝俊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夏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351,982,828.95	22,289,831,377.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653,052.65	135,671,942.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028,477.12	56,463,20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3,664,358.72	22,481,966,528.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63,232,620.65	21,503,125,816.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6,147,794.77	481,582,121.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4,597,037.12	700,594,777.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822,818.58	138,647,007.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52,800,271.12	22,823,949,72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864,087.60	-341,983,194.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3,427.60	242,072.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2,276.47	15,854,168.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39,518.48	62,571,047.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75,222.55	78,667,287.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9,199,166.28	966,286,297.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34,68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7,113,322.5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58,518.48	709,981,620.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6,371,007.33	1,680,802,597.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195,784.78	-1,602,135,310.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5,564,584.72	982,564,432.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51,725,000.00	974,12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1,135,454.14	7,491,749,517.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1,233,254.84	886,215,529.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7,933,293.70	9,360,529,479.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56,555,650.64	4,820,946,255.3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5,726,688.28	478,145,241.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2,909,349.05	53,309,651.4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9,119,445.70	1,610,263,258.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1,401,784.62	6,909,354,75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6,531,509.08	2,451,174,723.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91,655.32	-1,882,619.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6,508,156.58	505,173,599.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1,518,829.24	886,345,23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8,026,985.82	1,391,518,829.24

公司负责人：郝俊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夏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0,819,087.33	2,805,421,888.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54,111.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17,682.58	9,242,67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8,736,769.91	2,825,018,672.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3,147,368.79	2,266,003,058.9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986,085.72	125,041,328.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800,687.88	66,838,759.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516,402.10	54,526,47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7,450,544.49	2,512,409,623.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286,225.42	312,609,049.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7,977,297.21	487,384,661.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4,581.45	15,452,674.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653,828.11	601,338,26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475,706.77	1,104,175,60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316,592.07	77,041,221.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7,261,730.10	47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245,964.87	681,600,140.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824,287.04	1,228,641,36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348,580.27	-124,465,756.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7,600,045.67	8,439,432.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1,000,000.00	491,595,176.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8,600,045.67	500,034,608.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687,112.00	452,927,6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7,687,883.38	237,391,801.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9,042.40	10,809,042.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9,184,037.78	701,128,514.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416,007.89	-201,093,905.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90,627.27	4,127,597.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663,025.77	-8,823,015.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490,425.83	220,313,441.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0,153,451.60	211,490,425.83

公司负责人：郝俊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夏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0,617,984.00				2,384,922,362.90	3,713,661.00	-2,120,720.43		169,663,684.70		2,439,622,019.33	5,448,991,669.50	1,861,949,792.44	7,310,941,461.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717.31		-32,875.37	-13,158.06		-13,158.0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0,617,984.00				2,384,922,362.90	3,713,661.00	-2,120,720.43		169,683,402.01		2,439,589,143.96	5,448,978,511.44	1,861,949,792.44	7,310,928,303.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228,180.00				1,351,771,908.45	-3,713,661.00	-2,737,766.74		21,820,722.21		-1,269,122,884.71	185,673,820.21	40,752,303.28	226,426,123.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37,766.74				-722,681,383.42	-725,419,150.16	-72,863,434.54	-798,282,58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228,180.00				1,351,771,908.45	-3,713,661.00						1,435,713,749.45	256,525,086.87	1,692,238,836.3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0,228,180.00				1,395,184,806.67	-3,713,661.00						1,479,126,647.67	251,725,000.00	1,730,851,647.6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3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52,192.94								-652,192.94	-79,081.19	-731,274.13
4. 其他					-42,760,705.28								-42,760,705.28	4,879,168.06	-37,881,537.2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0,846,164.00				3,736,694,271.35		-4,858,487.17		191,504,124.22		1,170,466,259.25		5,634,652,331.65	1,902,702,095.72	7,537,354,427.37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9,935,734.00				2,168,747,497.43	32,031,414.50	-3,607,368.31		105,815,414.03		1,814,449,843.83		4,513,309,706.48	852,641,489.52	5,365,951,196.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948.79		116,539.10		129,487.89		129,487.8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9,935,734.00				2,168,747,497.43	32,031,414.50	-3,607,368.31		105,828,362.82		1,814,566,382.93		4,513,439,194.37	852,641,489.52	5,366,080,683.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2,250.00				216,174,865.47	-28,317,753.50	1,486,647.88		63,855,039.19		625,022,761.03		935,539,317.07	1,009,308,302.92	1,944,847,619.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6,647.88				905,047,595.20		906,534,243.08	269,582,566.46	1,176,116,809.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2,250.00				216,174,865.47	-28,317,753.50							245,174,868.97	793,035,387.88	1,038,210,256.8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82,250.00				7,757,182.50	-28,317,753.50							36,757,186.00	793,761,701.32	830,518,887.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3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69,984.29							669,984.29	-726,313.44	-56,329.15
4. 其他					207,747,698.68							207,747,698.68		207,747,698.6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0,617,984.00				2,384,922,362.90	3,713,661.00	-2,120,720.43		169,683,402.01		2,439,589,143.96		5,448,978,511.44	1,861,949,792.44	7,310,928,303.88
----------	----------------	--	--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郝俊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夏威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0,617,984.00				2,175,691,528.90	3,713,661.00			169,663,684.70	822,764,811.12	3,625,024,34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717.31	177,455.79	197,173.1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0,617,984.00				2,175,691,528.90	3,713,661.00			169,683,402.01	822,942,266.91	3,625,221,520.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228,180.00				1,394,613,828.30	-3,713,661.00			21,820,722.21	-328,234,279.22	1,172,142,112.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8,207,222.07	218,207,222.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228,180.00				1,394,613,828.30	-3,713,661.00					1,478,555,669.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0,228,180.00				1,395,184,806.67	-3,713,661.00					1,479,126,647.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0,978.37						-570,978.3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820,722.21	-546,441,501.29	-524,620,779.08
1. 提取盈余公积									21,820,722.21	-21,820,722.2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24,620,779.08	-524,620,779.0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0,846,164.00				3,570,305,357.20				191,504,124.22	494,707,987.69	4,797,363,633.11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9,935,734.00				2,165,800,626.03	32,031,414.50			105,815,414.03	464,300,170.08	3,163,820,529.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948.79	116,539.10	129,487.8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9,935,734.00				2,165,800,626.03	32,031,414.50			105,828,362.82	464,416,709.18	3,163,950,01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2,250.00				9,890,902.87	-28,317,753.50			63,855,039.19	358,525,557.73	461,271,503.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8,550,391.90	638,550,391.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2,250.00				9,890,902.87	-28,317,753.50					38,890,906.3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82,250.00				7,757,182.50	-28,317,753.50					36,757,18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33,720.37						2,133,720.3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855,039.19	-280,024,834.17	-216,169,794.98

2023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63,855,039.19	-63,855,039.1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6,169,794.98	-216,169,794.9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0,617,984.00				2,175,691,528.90	3,713,661.00			169,683,402.01	822,942,266.91	3,625,221,520.82

公司负责人：郝俊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郎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夏威夷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系 2010 年 12 月由索通发展有限公司整体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4007535441177；注册地址为临邑县恒源经济开发区新 104 国道北侧；法定代表人为郝俊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0,846,164 元。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索通发展，股票代码 603612。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预焙阳极、锂电池负极材料、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包括母公司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索通香港物料有限公司、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甘肃省索通工贸有限公司、德州索通何氏炭素炉窑设计有限公司、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北京索通新动能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四川索通豫恒炭材料有限公司、碳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甘肃索通绿碳新材料有限公司、中南力行科技有限公司、甘肃索通绿能碳材料有限公司、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青岛索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湖北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江苏索通物资有限公司、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欣源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及佛山市欣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详见“第十节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和“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报告具体科目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1%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 10%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余额占比 1%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占比 5% 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

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证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境外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境内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押金及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代垫款及暂付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其他经营往来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参见五、11 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工业窑炉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供给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预计收益期限
计算机软件	5	直线法	预计收益期限
专利权	10	直线法	预计收益期限
商标权	10	直线法	预计收益期限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

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对于国内销售业务，货物发出，客户验货签收确认后确认销售收入。

对于出口销售业务，根据国际贸易规则，依据不同的交易模式，对于风险于货物在装运港越过船舷时由卖方转移给买方的方式，公司以产品发运后，完成出口报关手续的报关单据所载的出口日期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除前述方式外，公司将货物运抵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向客户交付提单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

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调整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影响金额
		合并（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母公司（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3,799.36	5,963,799.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34,311.47	5,834,311.47
	盈余公积	12,948.79	12,948.79
	未分配利润	116,539.10	116,539.10
		合并（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母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57,257.57	4,572,90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70,415.63	4,375,733.60
	盈余公积	19,717.31	19,717.31
	未分配利润	-32,875.37	177,455.79
	所得税费用	142,645.95	-67,685.2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

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销项税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差额缴纳	13%、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15.00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15.00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15.00
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	15.00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15.00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其他公司	2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 12 月 12 日通过复审，证书编号：GR20223700141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本期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子公司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和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范围，本期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7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700520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本期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子公司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16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11500042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本期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578.46	10,382.69
银行存款	2,254,034,253.56	1,387,719,892.57
其他货币资金	314,845,908.72	1,600,021,808.82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568,895,740.74	2,987,752,084.0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20,404.11	5,126,123.01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票据保证金	33,573,619.38
信用证保证金	276,619,732.46
持仓保证金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675,403.08
保函保证金	
定期存单	
合计	310,868,754.9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4,185,699.62		/
其中：			
其他	444,185,699.62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44,185,699.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子公司欣源股份 2023 年的业绩实现情况，预计业绩承诺期不能完成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约定的承诺实现净利润触发补偿程序，公司据此计算拟回购的补偿义务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及每股公允价值的乘积确认或有对价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报表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594,324.18	
商业承兑票据	2,005,537.10	
合计	97,599,861.2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731,793.1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9,731,793.1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9,324,735.66
商业承兑票据		760,230.03
合计		40,084,965.69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7,705,415.86	100.00	105,554.58	0.11	97,599,861.2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5,594,324.18	97.84			95,594,324.18					
商业承兑汇票	2,111,091.68	2.16	105,554.58	5.00	2,005,537.10					
合计	97,705,415.86	/	105,554.58	/	97,599,861.2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95,594,324.18		
合计	95,594,324.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111,091.68	105,554.58	5.00
合计	2,111,091.68	105,554.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5,554.58				105,554.58
合计		105,554.58				105,554.5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95,038,245.43	2,407,486,572.14
1 年以内小计	2,095,038,245.43	2,407,486,572.14
1 至 2 年	710,539.53	
2 至 3 年	390,343.7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11,655.93	32,318,981.84
4 至 5 年	32,992,945.73	
5 年以上	50,460,588.67	49,572,083.34
合计	2,179,804,319.02	2,489,377,637.3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880,869.72	2.75	55,270,393.41	92.30	4,610,476.31	49,472,083.34	1.99	49,472,083.3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19,923,449.30	97.25	104,336,443.79	4.92	2,015,587,005.51	2,439,905,553.98	98.01	109,617,621.73	4.49	2,330,287,932.25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1	585,838,744.78	26.88	51,926,341.54	8.86	533,912,403.24	905,765,747.60	36.39	62,403,303.98	6.89	843,362,443.62
应收账款组合2	1,534,084,704.52	70.37	52,410,102.25	3.42	1,481,674,602.27	1,534,139,806.38	61.62	47,214,317.75	3.08	1,486,925,488.63
合计	2,179,804,319.02	/	159,606,837.20	/	2,020,197,481.82	2,489,377,637.32	/	159,089,705.07	/	2,330,287,932.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0,310,990.54	50,310,990.54	100.00	逾期较长
客户二	5,176,274.42	2,588,137.21	50.00	预计收回风险较高
客户三	3,992,684.21	1,996,342.11	50.00	预计收回风险较高
客户四	348,926.55	348,926.55	100.00	预计收回风险较高
客户五	51,994.00	25,997.00	50.00	预计收回风险较高
合计	59,880,869.72	55,270,393.41	92.3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52,971,724.03	19,059,320.79	3.45
4—5 年 (含 5 年)	32,867,020.75	32,867,020.75	100.00
合计	585,838,744.78	51,926,341.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组合 1 为境外客户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32,548,636.22	51,618,732.46	3.37
1—2 年 (含 2 年)	658,545.53	318,100.59	48.30
2—3 年 (含 3 年)	390,343.73	117,103.12	30.00
3—4 年 (含 4 年)	211,655.93	105,827.97	50.00
4—5 年 (含 5 年)	125,924.98	100,739.98	80.00
5 年以上	149,598.13	149,598.13	100.00
合计	1,534,084,704.52	52,410,102.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组合 2 是境内客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	49,472,083.34	5,798,310.07				55,270,393.41

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617,621.73	4,218,685.47	17,526,454.57		8,026,591.16	104,336,443.79
合计	159,089,705.07	10,016,995.54	17,526,454.57		8,026,591.16	159,606,837.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24,412,060.12		324,412,060.12	14.88	9,963,530.82
客户二	279,595,828.52		279,595,828.52	12.83	8,587,108.79
客户三	215,221,052.75		215,221,052.75	9.87	6,609,993.45
客户四	208,080,499.11		208,080,499.11	9.55	6,390,688.63
客户五	130,906,360.53		130,906,360.53	6.01	4,508,837.02
合计	1,158,215,801.03		1,158,215,801.03	53.14	36,060,158.7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142,993,039.74	373,096,784.31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5,471,932.35	
合计	1,148,464,972.09	373,096,784.3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应收票据	7,651,997.28
合计	7,651,997.2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1,760,726,095.90	
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2,050,284.78	
合计	1,772,776,380.6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373,096,784.31	8,179,650,653.58	7,433,229,742.59	23,475,344.44	1,142,993,039.74	
应收账款 债权凭证		44,551,495.92	40,075,567.66	996,004.09	5,471,932.35	
合计	373,096,784.31	8,224,202,149.50	7,473,305,310.25	24,471,348.53	1,148,464,972.09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变动主要系本期非同控收购欣源股份，在购买日的余额。

8、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2,857,402.79	96.19	520,165,905.18	96.84
1至2年	8,428,791.35	3.64	16,932,803.92	3.15
2至3年	240,515.54	0.10	44,619.35	0.01
3年以上	159,860.69	0.07	21,191.86	0.00
合计	231,686,570.37	100.00	537,164,520.31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为6,189,380.64元，主要为预付材料款项，因为尚未交货原因，该款项尚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37,287,101.93	16.09
供应商二	36,949,983.80	15.95
供应商三	33,989,864.65	14.67
供应商四	10,147,200.00	4.38
供应商五	8,496,796.45	3.67
合计	126,870,946.83	54.7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052,721.69	675,758,772.87
合计	13,052,721.69	675,758,772.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103,702.26	687,108,711.16
1 年以内小计	4,103,702.26	687,108,711.16
1 至 2 年	4,818,828.46	18,947,813.54
2 至 3 年	2,867,997.05	530,746.5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8,000.00	848,648.89
4 至 5 年	848,648.89	1,149,037.67
5 年以上	5,947,187.16	5,089,514.20
合计	18,714,363.82	713,674,472.0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1,632,793.67	234,762,152.81
备用金	1,349,218.03	1,305,170.91
代垫款及暂付款	107,830.48	472,704,324.19
其他经营往来	5,624,521.64	4,902,824.12
减：坏账准备	5,661,642.13	37,915,699.16
合计	13,052,721.69	675,758,772.8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5,566,251.21		2,349,447.95	37,915,699.1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3,611.47		2,625,208.84	2,698,820.31
本期转回	35,155,031.17			35,155,031.1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53.83			202,153.83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86,985.34		4,974,656.79	5,661,642.1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7,915,699.16	2,698,820.31	35,155,031.17		202,153.83	5,661,642.13
合计	37,915,699.16	2,698,820.31	35,155,031.17		202,153.83	5,661,642.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893,166.10	15.46	押金保证金	5 年以上	144,658.30
客户二	2,625,208.84	14.03	其他经营往来	2-3 年	2,625,208.84
客户三	1,949,447.95	10.42	其他经营往来	5 年以上	1,949,447.95
客户四	1,557,100.00	8.32	押金及保证金	全账龄分布	77,855.00
客户五	1,500,000.00	8.02	押金保证金	1-2 年	75,000.00
合计	10,524,922.89	56.25	/	/	4,872,170.09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6,807,891.75	1,805,492.74	255,002,399.01	1,573,489,870.83	89,412,490.03	1,484,077,380.80
在产品	746,953,048.44	12,418,461.17	734,534,587.27	1,086,941,996.35	54,827,748.24	1,032,114,248.11
库存商品	463,382,918.33	28,206,294.37	435,176,623.96	754,508,361.34	23,416,272.34	731,092,089.0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7,762,099.82		7,762,099.82	12,307,315.87		12,307,315.87
半成品	441,507,810.91	10,098,831.36	431,408,979.55	884,687,889.67	42,620,372.73	842,067,516.94
低值易耗品	54,692,109.25		54,692,109.25	41,814,543.22		41,814,543.22
发出商品	607,743,274.87	21,906,245.28	585,837,029.59	522,590,817.51	7,462,767.22	515,128,050.29
委托加工物资	10,923,172.42	431,589.92	10,491,582.50			
合计	2,589,772,325.79	74,866,914.84	2,514,905,410.95	4,876,340,794.79	217,739,650.56	4,658,601,144.2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9,412,490.03	1,606,839.92	198,652.82	89,412,490.03		1,805,492.74
在产品	54,827,748.24	12,418,461.17	1,242,066.49	56,069,814.73		12,418,461.17
库存商品	23,416,272.34	27,798,368.02	2,625,700.67	25,634,046.66		28,206,294.3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半成品	42,620,372.73	10,100,581.36		42,622,122.73		10,098,831.36
低值易耗品						
发出商品	7,462,767.22	21,906,245.28	4,916,989.38	12,379,756.60		21,906,245.28
委托加工物资		431,589.92				431,589.92
合计	217,739,650.56	74,262,085.67	8,983,409.36	226,118,230.75		74,866,914.8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实现销售，对应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留抵进项税	123,012,383.66	40,316,925.82
预缴所得税	10,947,853.72	8,438,000.41
待认证进项税额	2,834,025.03	
合计	136,794,262.41	48,754,926.23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清投（德 州）新能 源有限 公司	950,467.72									950,467.72
小计	950,467.72									950,467.72
合计	950,467.72									950,467.7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	93,869,438.85	80,000,000.00
合计	93,869,438.85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457,446,885.19	4,367,826,785.1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457,446,885.19	4,367,826,785.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工业窑炉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65,381,982.07	2,239,797,320.12	18,155,723.54	28,186,643.74	1,656,930,290.79	25,637,368.90	6,534,089,329.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20,493,603.54	1,162,132,089.69	6,482,741.11	12,675,112.56	225,702,479.29	13,725,909.72	1,741,211,935.91
(1) 购置	1,354,451.62	21,301,388.92	2,923,260.28	6,874,135.23		5,525,265.38	37,978,501.43
(2) 在建工程转入	231,540,935.32	916,951,563.31	3,559,480.83	1,623,944.55	225,702,479.29	515,493.43	1,379,893,896.73
(3) 企业合并增加	87,910,535.85	223,879,137.46		4,177,032.78		7,685,150.91	323,651,857.00
(4) 调整暂估差异							
(5) 其他	-312,319.25						-312,319.25
3. 本期减少金额		33,044,843.49	566,347.91	1,162,722.20	19,387,195.61	268,994.27	54,430,103.48
(1) 处置或报废		10,132,991.87	185,816.95	1,162,722.20	19,387,195.61	268,994.27	31,137,720.90
(2) 转入在建工程							

(3) 其他		22,911,851.62	380,530.96				23,292,382.58
4. 期末余额	2,885,875,585.61	3,368,884,566.32	24,072,116.74	39,699,034.10	1,863,245,574.47	39,094,284.35	8,220,871,161.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85,324,196.75	986,015,092.92	13,117,945.09	19,316,806.06	545,460,674.90	11,882,076.27	2,161,116,791.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392,679.83	336,015,854.35	2,750,390.14	5,900,175.94	152,966,948.58	8,044,465.15	643,070,513.99
(1) 计提	122,541,813.66	246,047,091.42	2,750,390.14	4,879,978.87	152,966,948.58	4,710,541.32	533,896,763.99
(2) 企业合并增加	14,850,866.17	89,968,762.93		1,020,197.07		3,333,923.83	109,173,750.00
(3)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31,692,873.79	414,175.05	529,742.32	16,392,302.32	143,429.06	49,172,522.54
(1) 处置或报废		9,926,614.75	173,172.09	529,742.32	16,392,302.32	143,429.06	27,165,260.54
(2) 转入在建工程							
(3) 其他		21,766,259.04	241,002.96				22,007,262.00
4. 期末余额	722,716,876.58	1,290,338,073.48	15,454,160.18	24,687,239.68	682,035,321.16	19,783,112.36	2,755,014,783.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145,751.98		5,145,751.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358,171.52	1,865,723.26		15,328.48		24,517.72	3,263,740.98
(1) 计提	1,358,171.52	1,865,723.26		15,328.48		24,517.72	3,263,740.9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358,171.52	1,865,723.26		15,328.48	5,145,751.98	24,517.72	8,409,492.9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61,800,537.51	2,076,680,769.58	8,617,956.56	14,996,465.94	1,176,064,501.33	19,286,654.27	5,457,446,885.19
2. 期初账面价值	1,980,057,785.32	1,253,782,227.20	5,037,778.45	8,869,837.68	1,106,323,863.91	13,755,292.63	4,367,826,785.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重庆锦旗 160Kt/a 碳素项目	52,980,073.20	尚未完成竣工决算
索通云铝 900kt/a 高电流密度节能型炭材料及余热发电项目	618,353,420.56	尚未完成竣工决算
山东创新年产 188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二期）	152,196,010.64	尚未完成竣工决算
盛源 20 万吨锂电池高端负极材料及配套项目一期	85,410,959.43	尚未完成竣工决算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05,140,427.69	488,549,184.33
工程物资	15,129,385.73	4,015,328.81
合计	1,520,269,813.42	492,564,513.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88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二期）	588,742,938.08		588,742,938.08	303,088,861.65		303,088,861.65
年产 100 万吨新型炭材料项目	249,564,539.99		249,564,539.99			
盛源负极项目首期	248,683,386.16		248,683,386.16	167,447,943.69		167,447,943.69
陇西索通 30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	242,247,046.29		242,247,046.29	809,812.12		809,812.12
内蒙南园区石墨化项目设备安装工程	37,900,352.67		37,900,352.67			
盛源 20 万吨锂电池高端负极材料及配套项目二期	36,221,249.30		36,221,249.30			
内蒙高温包覆造粒釜设备安装工程	18,670,712.09		18,670,712.09			
嘉峪关一期 7#、9# 煅烧炉整体拆修	16,690,370.95		16,690,370.95			
零星工程	69,162,899.76	2,743,067.60	66,419,832.16	17,202,566.87		17,202,566.87
合计	1,507,883,495.29	2,743,067.60	1,505,140,427.69	488,549,184.33		488,549,184.3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山东创新年产 188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二期）	13.82 亿元	303,088,861.65	722,848,442.78	437,194,366.35		588,742,938.08	74.24	85.00	25,792,162.89	25,792,162.89	3.57	其他来源、金融机构贷款

湖北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吨新型炭材料项目	9.61 亿元		249,564,539.99			249,564,539.99	25.97	45.00				其他来源
盛源 20 万吨锂电池高端负极材料及配套项目一期	7.32 亿元	167,447,943.69	443,586,076.54	362,350,634.07		248,683,386.16	83.52	90.00	28,398,850.01	28,398,850.01	6.40	其他来源、金融机构贷款
陇西索通 30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	5.66 亿元	809,812.12	241,459,658.95	22,424.78		242,247,046.29	42.81	50.00				其他来源
盛源 20 万吨锂电池高端负极材料及配套项目二期	22.05 亿元		36,221,249.30			36,221,249.30	1.64	3.00				其他来源
合计	58.46 亿元	471,346,617.46	1,693,679,967.56	799,567,425.20		1,365,459,159.82	/	/	54,191,012.90	54,191,012.9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ZN 型高效石油焦罐式煅烧炉及其配套示范装置 EPC 工程		2,743,067.60		2,743,067.60	预计不能完成改良效果，已停建
合计		2,743,067.60		2,743,067.60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ZN 型高效石油焦罐式煅烧炉及其配套示范装置 EPC 工程因项目超期，已建设部分不能实现稳定运行，产量不达标，且技术未达到预定自动化标准，仍需人工辅助，故项目已停建。公司已向合作方提出索赔，暂未收到赔偿款，综合以上原因，对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山东创新二期项目	567,431.05		567,431.05	3,666,467.88		3,666,467.88
湖北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0万吨新型炭材料项目	11,343,297.84		11,343,297.84			
陇西索通30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	2,900,928.64		2,900,928.64			
其他	317,728.20		317,728.20	348,860.93		348,860.93
合计	15,129,385.73		15,129,385.73	4,015,328.81		4,015,328.81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217,946.47	55,217,946.47
2. 本期增加金额	53,370,751.03	53,370,751.03
(1) 新增租赁	17,682,752.20	17,682,752.20
(2) 企业合并增加	35,687,998.83	35,687,998.8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08,588,697.50	108,588,697.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667,661.02	19,667,661.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802,987.07	16,802,987.07
(1) 计提	15,114,722.01	15,114,722.01
(1) 企业合并增加	1,688,265.06	1,688,265.0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6,470,648.09	36,470,648.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2,118,049.41	72,118,049.41
2. 期初账面价值	35,550,285.45	35,550,285.4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73,004,234.08	6,321,932.37		17,723,764.77	6,000.00	497,055,931.22
2. 本期增加金额	65,901,825.64	24,909,650.04		668,111.62	19,546.00	91,499,133.30
(1) 购置	32,040,775.00	28,301.89		493,473.56		32,562,550.4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3,861,050.64	24,881,348.15		174,638.06	19,546.00	58,936,582.85
(4) 投资入股						
3. 本期减少金额				69,026.54		69,026.54
(1) 处置						
(2) 其他				69,026.54		69,026.54
4. 期末余额	538,906,059.72	31,231,582.41		18,322,849.85	25,546.00	588,486,037.9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1,861,982.52	1,711,787.13		4,747,413.64	3,348.84	68,324,532.1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625,908.19	3,666,008.36		1,468,215.72	2,303.16	17,762,435.43
(1) 计提	11,767,546.24	3,058,260.21		1,447,650.04	2,303.16	16,275,759.65
(2) 企业合并增加	858,361.95	607,748.15		20,565.68		1,486,675.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74,487,890.71	5,377,795.49		6,215,629.36	5,652.00	86,086,967.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51,818.73	104,977.43		2,551.80	84.69	259,432.65
(1) 计提	151,818.73	104,977.43		2,551.80	84.69	259,432.65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 余额	151,818.73	104,977.43		2,551.80	84.69	259,432.6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464,266,350.28	25,748,809.49		12,104,668.69	19,809.31	502,139,637.77
2. 期初 账面价值	411,142,251.56	4,610,145.24		12,976,351.13	2,651.16	428,731,399.0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非同一控制收购 重庆锦旗碳素有 限公司形成商誉	20,037,718.36					20,037,718.36
非同一控制收购 中南力行科技有 限公司形成商誉	4,696,424.93					4,696,424.93
非同一控制收购 佛山市欣源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形 成商誉		746,478,933.12				746,478,933.12
合计	24,734,143.29	746,478,933.12				771,213,076.4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非同一控制收购 重庆锦旗碳素有 限公司形成商誉	3,930,311.80					3,930,311.80
非同一控制收购 中南力行科技有 限公司形成商誉	4,696,424.93					4,696,424.93
非同一控制收购 佛山市欣源电子 股份有限公司形 成商誉		746,478,933.12				746,478,933.12
合计	8,626,736.73	746,478,933.12				755,105,669.85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非同一控制收购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	阳极分部	是
非同一控制收购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形成商誉	资产组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	负极分部与电容器分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非同一控制收购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289,303,141.77	300,031,600.00		2024年至2028年（后续为永续期）	收入增长率0%、毛利率16.72%、折现率14.88%		收入增长率0%、毛利率16.72%、折现率14.88%	根据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综合考虑无风险利率、市场预期报酬率、贝塔系数等确定
非同一控制收购佛山欣源股	1,538,010,580.51	748,535,617.01	789,474,963.50	2024年至2028年（后续为永续期）	收入增长率7.73-20.60%、毛利率17.40-19.83%、折现率12.47%		收入增长率0%、毛利率19.83%、折现率12.47%	根据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综合考虑无风

份有 限公 司								险利率、市场 期望报酬率、 贝塔系数等确 定
合计	1,827,313,722.28	1,048,567,217.01	789,474,963.5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上期商誉减值 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承诺 业绩	实际 业绩	完成率 (%)		
非同一控制收 购欣源股份股 份有限公司	18,000.00	-1,973.41	-10.96				74,647.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收购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源股份”）。根据《利润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薛永等 5 人承诺欣源股份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000 万元、21,000 万元、21,000 万元，且欣源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净利润累计总和不低于 6 亿元。若欣源股份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业绩承诺方需向上市公司提供补偿，补偿顺序分别为发行的股票、现金。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667,791.54	61,129.86		3,606,661.68
合计		3,667,791.54	61,129.86		3,606,661.68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0,360,550.21	48,407,349.32	419,789,851.82	86,007,140.7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7,865,210.33	7,881,222.64	28,201,109.72	5,647,402.19
可抵扣亏损	741,442,263.59	145,862,706.92	3,353,246.21	838,311.56
递延收益	93,262,227.14	16,703,717.43	44,609,822.37	9,113,719.57
股权激励			9,067,691.08	1,426,476.7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应收款项融资)	7,307,656.64	1,182,908.84	2,768,237.85	420,503.3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减值	5,175,602.07	776,340.31		
租赁负债	74,234,930.26	13,123,331.76	36,023,448.15	5,957,257.57
合计	1,209,648,440.24	233,937,577.22	543,813,407.19	109,410,811.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8,336,786.49	38,182,870.22	119,391,899.68	29,847,974.9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894,954.32	2,819,586.91	24,852,611.46	5,901,566.05
使用权资产	72,118,049.41	12,885,582.99	35,550,285.45	5,970,415.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869,438.85	2,080,415.83		
合计	276,219,229.07	55,968,455.95	179,794,796.59	41,719,956.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0,000.00	100,000.00
可抵扣亏损	53,254,120.97	22,064,230.12
合计	53,354,120.97	22,164,230.1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度	248,666.93	249,275.78	
2025 年度	2,028,677.88	2,028,677.88	
2026 年度	1,203,977.02	1,207,251.32	
2027 年度	18,578,615.94	18,579,025.14	
2028 年度	31,194,183.20		
合计	53,254,120.97	22,064,230.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03,484,616.25		103,484,616.25	217,467,730.06		217,467,730.06
合计	103,484,616.25		103,484,616.25	217,467,730.06		217,467,730.06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3,573,619.38	33,573,619.38		票据保证金	1,084,770,345.78	1,084,770,345.78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276,619,732.46	276,619,732.46		信用证保证金	300,403,670.76	300,403,670.76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93,425.00	93,425.00		持仓保证金
货币资金	675,403.08	675,403.08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518,913.30	518,913.3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货币资金					10,446,900.00	10,446,900.0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定期存单
应收票据	9,731,793.15	9,731,793.15	质押	票据池入池				
应收款项融资	7,651,997.28	7,651,997.28	质押	票据池入池				
固定资产	1,740,086,578.96	947,545,804.01	抵押	抵押担保	1,357,752,430.98	668,770,905.84	抵押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255,876,844.10	199,324,151.26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255,876,844.10	222,523,655.13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担保
合计	2,324,215,968.41	1,475,122,500.62	/	/	3,209,862,529.92	2,487,527,815.81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434,283,457.14	898,641,854.62
抵押借款	25,000,000.00	24,376,100.00
保证借款	1,596,103,613.81	2,150,994,579.02
信用借款	119,775,566.66	224,415,918.06
保证加质押借款	647,015,689.60	2,374,441,324.84
保证加抵押借款	98,000,000.00	48,000,000.00
信用加质押借款	73,684,347.23	
实际利率法应计利息	1,739,861.45	6,881,863.18
合计	2,995,602,535.89	5,727,751,639.7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7,826,825.24	30,000,000.00
合计	37,826,825.24	36,5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 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02,648,167.59	1,049,844,036.39
1年以上	158,738,496.44	199,542,824.11
合计	1,361,386,664.03	1,249,386,860.5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28,127,700.00	暂未结算
供应商二	18,377,172.49	暂未结算
供应商三	15,482,749.71	暂未结算
合计	61,987,622.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5,599,566.58	189,261,824.37
合计	35,599,566.58	189,261,824.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4,795,465.17	566,729,287.77	606,249,053.08	75,275,699.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83,357.17	43,763,591.15	46,708,959.13	437,989.19
三、辞退福利		5,694,423.13	3,963,825.13	1,730,598.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8,178,822.34	616,187,302.05	656,921,837.34	77,444,287.0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3,683,966.05	502,531,249.55	542,084,683.66	74,130,531.94
二、职工福利费		16,520,963.29	16,520,963.29	
三、社会保险费	185,685.81	24,057,063.69	24,004,689.18	238,060.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5,917.59	21,037,985.74	20,953,311.28	230,592.05
工伤保险费	39,768.22	3,019,077.95	3,051,377.90	7,468.27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1,868,000.00	11,846,363.00	21,63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5,846.80	11,752,011.24	11,612,387.44	885,470.60
六、短期带薪缺勤	179,966.51		179,966.51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14,795,465.17	566,729,287.77	606,249,053.08	75,275,699.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75,128.64	42,103,963.21	45,062,744.81	416,347.04
2、失业保险费	8,228.53	1,659,627.94	1,646,214.32	21,642.1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383,357.17	43,763,591.15	46,708,959.13	437,989.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505,500.81	57,573,026.7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3,243,719.45	45,794,721.76
个人所得税	558,923.61	475,805.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3,716.86	2,269,662.73
房产税	4,412,048.65	2,116,064.83
土地使用税	3,321,034.66	2,143,692.10
教育费附加	336,030.13	1,352,233.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4,020.08	901,488.76
印花税	3,614,950.35	6,830,643.12
环境保护税	3,148,409.40	2,742,469.22
资源税	91,296.50	104,046.40
其他税费	90,830.20	
合计	51,220,480.70	122,303,854.6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3,935,354.80	
其他应付款	67,720,321.77	64,511,790.06

合计	91,655,676.57	64,511,790.06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3,935,354.8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23,935,354.8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55,154,204.02	47,807,692.22
暂借款	9,000,000.00	9,000,00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713,661.00
其他经营性往来	3,566,117.75	3,990,436.84
合计	67,720,321.77	64,511,790.0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临邑县财政局	9,000,000.00	未约定还款期限
合计	9,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42,645,308.61	428,875,999.6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39,258,028.60	99,656,790.49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285,387.38	10,874,738.6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4,993,866.98	3,298,253.30
合计	1,403,182,591.57	542,705,782.0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4,596,456.56	24,604,037.15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重分类	30,608,922.84	
合计	35,205,379.40	24,604,037.1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422,760,000.00	355,000,000.00
信用借款	49,000,000.00	150,000,000.00
保证加抵押借款	1,423,438,133.20	1,218,006,045.52
合计	2,895,198,133.20	1,723,006,045.5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中保证借款利率 3.45%-4.60%，信用借款利率为 4.10%，保证加抵押借款利率区间在 4.3%-6.5%之间。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租赁	57,949,542.88	25,148,709.54
合计	57,949,542.88	25,148,709.5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65,856,481.47	139,408,114.40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65,856,481.47	139,408,114.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5,856,481.47	139,408,114.40
合计	165,856,481.47	139,408,114.40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0、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609,822.37	57,822,698.23	9,170,293.46	93,262,227.14	政府补助
合计	44,609,822.37	57,822,698.23	9,170,293.46	93,262,227.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 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合作款	285,000,000.00	
合计	285,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3、 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0,617,984.00	80,228,180.00				80,228,180.00	540,846,164.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75,696,558.26	1,355,661,374.39		3,731,357,932.65
其他资本公积	9,225,804.64	249,021.00	4,138,486.94	5,336,338.70
合计	2,384,922,362.90	1,355,910,395.39	4,138,486.94	3,736,694,271.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薛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255 号）核准，公司向转让方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发行总额 797,812,941.00 元，其中增加股本 46,223,228.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751,589,713.00 元；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 683,839,584.72，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677,600,045.67 元，其中增加股本 34,004,952.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643,595,093.67 元。

注 2：本期子公司部分股东增资，减少资本溢价 4,410,537.45 元。

注 3：本期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减少资本溢价 38,350,167.83 元。

注 4：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职工服务成本，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49,021.00 元。

注 5：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3,237,273.00 元，增加股本溢价 3,237,273.00 元。

注 6：冲减等待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901,213.94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	3,713,661.00		3,713,661.00	

合计	3,713,661.00		3,713,661.00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权激励发行限制性股票并部分解锁影响库存股变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9,683,402.01	21,820,722.21		191,504,124.2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9,683,402.01	21,820,722.21		191,504,124.2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39,622,019.33	1,814,449,843.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2,875.37	116,539.1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39,589,143.96	1,814,566,382.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2,681,383.42	905,047,595.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820,722.21	63,855,039.1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24,620,779.08	216,169,794.9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0,466,259.25	2,439,589,143.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2,875.37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546,004,799.71	14,295,578,453.79	16,906,774,215.64	14,571,186,408.43
其他业务	764,628,975.97	763,359,500.08	2,493,811,641.00	2,261,774,216.40
合计	15,310,633,775.68	15,058,937,953.87	19,400,585,856.64	16,832,960,624.83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531,063.38		1,940,058.5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76,462.90		249,381.1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4.9941	/	12.8543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76,462.90	石油焦、煅后焦等材料销售收入	249,381.16	石油焦、煅后焦等材料销售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76,462.90		249,381.16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无相关业务		无相关业务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454,600.48		1,690,677.43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阳极-分部		负极-分部		电容器-分部		分部间抵消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主营业务小计：										
预焙阳极	1,393,069.09	1,373,785.59							1,393,069.09	1,373,785.59
生坯	2,570.65	2,198.57							2,570.65	2,198.57
负极材料			48,705.01	45,830.43			-1,524.73	-1,784.93	47,180.28	44,045.50
电容器					11,780.46	9,528.18			11,780.46	9,528.18
其他业务小计	79,621.23	80,327.56	6,325.62	5,482.09			-9,483.96	-9,473.70	76,462.90	76,335.9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	1,475,260.97	1,456,311.73	55,030.64	51,312.52	11,780.46	9,528.18	-11,008.69	-11,258.62	1,531,063.38	1,505,893.8
合计	1,475,260.97	1,456,311.73	55,030.64	1,456,311.73	55,030.64			51,312.52	1,531,063.38	1,505,89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70,484.47	9,956,856.53
教育费附加	6,592,834.12	4,831,748.58
资源税	451,847.20	448,588.80
房产税	19,688,314.03	16,993,475.37
土地使用税	16,388,401.02	14,697,446.5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5,125,831.84	22,380,048.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95,223.56	3,221,165.77
环境保护税	12,383,297.91	13,062,769.22
其他	84,518.82	926,309.86
合计	88,480,752.97	86,518,409.5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51,283.86	19,087,257.98
销售佣金	27,433,620.79	18,189,716.57
市场信息费	4,597,680.64	9,706,528.92
差旅费	3,074,341.34	1,453,474.12
业务招待费	4,609,626.98	1,000,764.63
其他销售费用	7,546,144.62	3,048,208.29
合计	62,212,698.23	52,485,950.5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765,900.48	117,990,149.58
股权激励费用	249,021.00	5,343,631.33
办公费	2,503,040.52	4,055,811.09
租赁费	13,994,704.22	10,077,710.26
折旧与摊销	40,089,559.33	31,221,549.88
业务招待费	8,690,217.77	14,072,698.54
中介及咨询费	21,455,818.36	23,046,018.97
差旅费	7,454,048.27	2,139,168.75
车辆费用	3,371,553.76	2,742,451.98
会议费	3,073,523.78	1,558,788.11
维修费用	2,748,788.82	6,409,218.61
物业费	1,821,910.79	1,754,254.85
水电费	3,710,652.53	2,620,025.38
其他管理费用	16,448,815.81	11,973,477.91

合计	232,377,555.44	235,004,955.24
----	----------------	----------------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460,161.25	11,910,217.60
直接材料	163,962,413.34	201,889,691.37
燃料与动力	4,902,773.37	1,364,467.08
折旧与摊销	9,231,723.63	6,519,594.75
维修费	3,081,917.52	3,212,556.44
差旅费	165,456.12	53,247.78
办公费	128,250.42	79,985.26
技术服务费	1,306,903.54	4,612,533.36
其他研发费用	5,190,706.02	1,731,900.36
合计	205,430,305.21	231,374,194.0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0,476,552.01	271,855,396.82
减：利息收入	-51,664,659.71	-37,018,708.06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13,904,738.67	61,250,027.78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11,753,267.21	17,273,854.66
合计	236,660,420.84	190,860,515.6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8,609,282.84	13,022,099.4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926,514.83	268,154.09
进项税加计抵减	2,155,656.77	
合计	21,691,454.44	13,290,253.5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532.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44.0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票据贴现损失	-8,783,798.31	-29,871,772.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2,983.54	242,072.02
合计	-8,420,370.71	-29,679,232.3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185,699.6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869,438.85	
合计	458,055,138.4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74,712.3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509,459.03	-29,884,810.6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2,456,210.86	-34,809,641.0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0,540,382.27	-64,694,451.6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4,262,085.67	-217,739,650.5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263,740.98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743,067.60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259,432.65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746,478,933.12	-4,696,424.93
十二、其他		
合计	-827,007,260.02	-222,436,075.49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收购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源股份”）形成商誉，根据业务市场行情，预计商誉账面价值减未来预计可收回金额差额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2,292,334.66	5,016,528.70
合计	-2,292,334.66	5,016,528.70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897,266.59	117,600.10	1,897,266.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321,181.50	1,523,932.49	1,321,181.50
合计	3,218,448.09	1,641,532.59	3,218,448.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00,479.99	12,712,290.71	500,479.9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6,985,000.00	2,125,781.55	16,985,000.00
其他	2,099,256.01	986,857.53	2,099,256.01
合计	19,584,736.00	15,824,929.79	19,584,736.0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248,530.68	323,856,593.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8,008,148.23	-39,726,338.44
合计	-112,759,617.55	284,130,255.0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07,265,189.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6,089,778.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203,218.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6,864.4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0,745.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3,858,192.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834.3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093,364.5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5,655,408.6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754,801.05
其他	-66,627,854.94
所得税费用	-112,759,617.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系根据业绩补偿协议确定的金融资产对应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5,457,359.72	12,765,915.12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1,664,659.71	27,512,382.81
暂收款或收回的暂付款	66,585,276.19	15,501,319.19
收到的其他零星款	1,321,181.50	683,592.08
合计	165,028,477.12	56,463,209.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暂付款或支付的暂收款	51,238,326.89	22,775,511.22
运输费		
其他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	137,294,935.96	98,735,131.36
财务手续费	1,205,299.72	15,074,007.22
捐赠等其他零星支出	19,084,256.01	2,062,357.57
合计	208,822,818.58	138,647,007.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工程相关的保证金	47,939,518.48	61,050,722.26
期货保证金		640,435.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879,889.91
合计	47,939,518.48	62,571,047.1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工程相关的保证金	30,058,518.48	39,980,114.36
支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505.72
期货保证金		
收购负极项目履约保证金		220,000,000.00
负极项目建设借款		450,000,000.00
合计	30,058,518.48	709,981,620.0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保证金	1,596,233,254.84	886,215,529.13
项目合作款	275,000,000.00	
合计	1,871,233,254.84	886,215,529.1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借款辅助费用	10,547,967.49	2,208,300.00
支付融资保证金	310,868,754.92	1,596,145,916.54
经营租赁款	17,399,688.34	11,909,042.40
发行股票、债券时直接支付的审计、咨询、评估等费用	6,589,373.95	
回购限制性股票	3,713,661.00	
合计	349,119,445.70	1,610,263,258.9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94,505,571.45	1,174,564,577.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27,007,260.02	212,458,337.75
信用减值损失	-40,540,382.27	64,694,451.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4,665,235.83	465,539,627.0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942,217.90	9,943,808.58
无形资产摊销	15,149,453.66	7,279,156.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129.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92,334.66	-5,016,528.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6,786.60	12,594,690.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8,055,138.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5,216,157.73	298,505,253.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3,427.60	-192,539.7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222,261.99	-38,590,119.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85,886.24	-1,136,219.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49,635,909.00	-1,678,476,836.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8,197,539.41	-916,034,170.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7,115,133.92	46,539,685.13
其他	76,516.89	5,343,63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864,087.60	-341,983,194.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58,026,985.82	1,391,518,829.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91,518,829.24	886,345,23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6,508,156.58	505,173,599.2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0,596,130.10
其中：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80,596,130.1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3,482,807.53
其中：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3,482,807.53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7,113,322.57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58,026,985.82	1,391,518,829.24
其中：库存现金	15,578.46	10,382.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54,034,253.56	1,387,719,892.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977,153.80	3,788,553.9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8,026,985.82	1,391,518,829.2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未到到期的承兑汇票证保证金	33,573,619.38	1,184,770,345.78	受限
信用证保证金	276,619,732.46	410,850,570.76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675,403.08	518,913.30	
中粮期货持仓保证金		93,425.00	
合计	310,868,754.92	1,596,233,254.8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206,122,290.68
其中：美元	170,291,087.47	7.0827	1,206,120,685.23
欧元			
港币	1,771.63	0.9062	1,605.45
应收账款			400,337,521.26
其中：美元	56,523,292.14	7.0827	400,337,521.26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19,234,735.09
其中：美元	2,715,734.83	7.0827	19,234,735.09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短期租赁费用 128.82 万元，2022 年度短期租赁费用 125.63 万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868.79(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460,161.25	11,910,217.60
直接材料	163,962,413.34	201,889,691.37
燃料与动力	4,902,773.37	1,364,467.08
折旧与摊销	9,231,723.63	6,519,594.75
维修费	3,081,917.52	3,212,556.44
差旅费	165,456.12	53,247.78
办公费	128,250.42	79,985.26
技术服务费	1,306,903.54	4,612,533.36
其他研发费用	5,190,706.02	1,731,900.36
合计	205,430,305.21	231,374,194.0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05,430,305.21	231,374,194.0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2日	1,139,732,771.00	94.9777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2023年3月22日	股份发行及变更登记完成	581,991,608.67	-31,803,810.31	-15,515,018.89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341,919,83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797,812,941.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139,732,771.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93,253,837.8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746,478,933.12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根据经资产评估机构按收益法得出的评估结果进行确定。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承诺完成金额 18,000.00 万元,实际业绩-1,973.41 万元。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是合并成本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384,501,952.51	1,309,116,343.14
货币资金	71,019,654.30	71,019,654.3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16,338,500.76	216,338,500.76
预付账款	14,592,145.08	14,592,145.08
其他应收款	3,913,545.70	3,913,545.70
存货	289,671,473.33	280,202,261.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42,808.03	20,942,808.03
固定资产	214,478,107.00	174,790,039.70
在建工程	404,156,698.51	409,547,430.85
使用权资产	33,999,733.77	33,999,733.77
无形资产	57,449,907.07	26,639,454.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22,393.19	8,713,78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416,985.77	48,416,985.77
负债：	970,453,351.75	958,458,191.97
短期借款	113,304,184.24	113,304,184.2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94,385,297.29	194,385,297.29
合同负债	5,536,194.15	5,536,194.15
应付职工薪酬	14,203,137.22	14,203,137.22
应交税费	6,869,215.98	6,869,215.98
其他应付款	38,779,057.40	38,779,057.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367,388.57	43,367,388.57
其他流动负债	18,481,389.25	18,481,389.25
租赁负债	33,481,053.95	33,481,053.95
长期应付款	474,369,349.88	474,369,349.88
递延收益	10,642,698.23	10,642,69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34,385.59	5,039,225.81
净资产	414,048,600.76	350,658,151.17
减：少数股东权益	20,794,762.88	17,611,104.33
取得的净资产	393,253,837.88	333,047,046.8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系以评估值或根据准则指南规定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兼顾重要性原则。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5月16日，公司完成江苏索通物资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本期将江苏索通物资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2023年8月19日，公司完成孙公司重庆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1,000,000.00元。本期将重庆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2023年9月25日，公司完成子公司徐州索通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12,000,000.00元。本期将徐州索通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纳入合并范围。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实缴出资，徐州索通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2023年7月17日，公司完成青岛索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注销登记，注销完成之日起，不再将青岛索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青岛索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自成立至注销，未开展经营活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山东临邑	100,000,000.00	山东临邑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甘肃嘉峪关	111,996,774.00	甘肃嘉峪关	制造业	76.95		投资设立
索通香港物料有限公司	香港	5,560 万港元	香港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甘肃嘉峪关	434,957,993.00	甘肃嘉峪关	制造业	76.95		投资设立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滨州	691,622,549.90	山东滨州	制造业	38.78		股权转让
甘肃省索通工贸有限公司	甘肃嘉峪关	400,000.00	甘肃嘉峪关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德州索通何氏炭素炉窑设计有限公司	山东临邑	1,000,000.00	山东临邑	设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临邑	264,000,000.00	山东临邑	制造业	80.00		投资设立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云南曲靖	720,000,000.00	云南曲靖	制造业	65.00		投资设立
北京索通新动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000.00	北京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重庆	128,000,000.00	重庆	制造业	59.71		股权转让
四川索通豫恒炭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广元	360,000,000.00	四川广元	制造业	60.00		投资设立
碳通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000.00	北京	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甘肃陇西	280,000,000.00	甘肃陇西	制造业	80.22		投资设立

甘肃索通绿碳新材料有限公司	甘肃嘉峪关	5,000,000.00	甘肃嘉峪关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中南力行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50,000,000.00	湖南长沙	技术服务		60.40	股权转让
甘肃索通绿能碳材料有限公司	甘肃嘉峪关	5,000,000.00	甘肃嘉峪关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	甘肃嘉峪关	288,000,000.00	甘肃嘉峪关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宜昌	420,000,000.00	湖北宜昌	制造业	65.00		投资设立
江苏索通物资有限公司	江苏徐州	10,000,000.00	江苏徐州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徐州索通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新沂	120,000,000.00	江苏新沂	其他金融业	74.00	1.00	投资设立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20,837,334.00	广东佛山	制造业	99.8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内蒙古欣源石墨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	146,404,494.00	内蒙古	制造业		99.8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佛山市欣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500,000.00	广东佛山	科技推广与应用服务业		99.8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重庆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	1,000,000.00	重庆	制造业		59.71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股比例未超过 50% 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依据：

公司派驻的董事在董事会表决权中占控制地位，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且无其他可能引起控制权变更的情况。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23.05	-7,502,885.93	18,309,869.14	201,249,331.10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23.05	8,535,648.30	21,078,378.66	243,163,902.44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61.22	-439,276.26	67,346,070.00	838,055,447.94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20.00	-8,548,498.79	12,000,000.00	88,687,324.26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35.00	-59,403,070.97		248,745,123.98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40.29	-9,146,632.17	24,175,031.25	108,769,127.95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0.18	262,046.40		717,789.1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118,640.23	33,632.56	152,272.79	38,508.27	25,939.55	64,447.82	130,346.55	34,428.49	164,775.04	58,440.02	7,285.06	65,725.08
嘉峪关	162,052.27	31,037.79	193,090.06	56,816.57	30,305.55	87,122.12	161,327.37	34,844.72	196,172.09	61,395.19	23,187.45	84,582.64

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141,822.43	196,415.92	338,238.35	129,969.60	71,407.01	201,376.61	212,611.20	138,013.20	350,624.40	202,917.45	12,749.33	215,666.78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61,272.08	54,396.14	115,668.22	69,036.92	2,116.50	71,153.42	108,030.74	56,639.61	164,670.35	96,531.81	13,349.50	109,881.31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153,699.04	165,238.71	318,937.75	142,265.17	105,391.12	247,656.29	221,517.15	172,830.59	394,347.74	193,795.97	120,035.10	313,831.07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24,782.34	26,968.00	51,750.34	16,555.72	9,191.05	25,746.77	36,188.51	28,984.99	65,173.50	20,302.18	10,588.91	30,891.09
佛山市欣源	75,527.75	81,537.15	157,064.90	103,345.09	15,553.39	118,898.48						

电子 股份 有限 公司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142,939.38	-3,255.26	-3,281.01	9,098.08	198,156.98	16,981.76	16,984.81	24,360.99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188,030.54	3,703.15	3,525.56	542.26	227,068.37	20,321.49	20,494.08	36,472.15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308,228.13	-34.69	-87.74	-41,667.49	370,868.72	16,898.58	16,918.47	23,385.53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151,472.61	-4,274.25	-4,274.25	44,416.06	209,388.19	10,725.47	10,725.47	6,654.37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444,201.67	-16,972.31	-17,027.31	55,170.92	434,492.31	18,753.86	18,713.89	-47,136.33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96,388.03	-2,270.10	-2,278.18	8,722.38	115,747.64	9,031.10	9,028.59	10,993.36
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8,199.16	-3,180.38	-3,238.43	-13,666.37				

其他说明：

2023年3月22日，公司实现对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收购，将其整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上述已披露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发生额为其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后至本报告期末的发生额，即2023年4-12月发生额，且未涉及纳入合并范围前上期发生额数据。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变动前持股比例 (%)	变动后持股比例 (%)	变动原因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37.91	38.78	部分股东增资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66,300,000.0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66,300,000.00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61,889,462.55
差额	4,410,537.45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4,410,537.4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4,609,822.37	47,180,000.00		9,170,293.46	10,642,698.23	93,262,227.1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609,822.37	47,180,000.00		9,170,293.46	10,642,698.23	93,262,227.14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9,170,293.46	4,374,338.42
与收益相关	9,438,989.38	8,647,761.03
合计	18,609,282.84	13,022,099.45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高质量预焙阳极绿色低碳技术攻关	2,031,833.34	
其他收益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项目专项资金	1,362,679.11	
其他收益	索通炭素项目建设奖励资金	1,100,000.04	1,100,000.04
其他收益	炭材料循环化改造	852,809.04	852,809.04
其他收益	160Kt/a 碳素焙烧烟气SO2 深度治理项目	662,264.93	17,083.33
其他收益	预焙阳极生产线节能减排及提质增效改造项目建设资金	637,000.00	637,000.00
其他收益	高电流密度节能型碳材料及余热发电项目	533,333.33	
其他收益	铝用碳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160Kt/a 碳素智能化技改项目	296,666.64	296,666.64
其他收益	阳极燃烧系统节能应用项目	272,727.27	272,727.24
其他收益	炭材料余热发电项目	260,000.04	260,000.04
其他收益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补贴收入	860,979.72	638,052.09
合计		9,170,293.46	4,374,338.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收益	税收返还	1,781,036.71	
其他收益	临邑县商务局 2022 年服务贸易填报奖及进出口正增长企业奖励资金	1,000,200.00	
其他收益	临邑县商务局 2022 年企业进出口正增长企业奖励奖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降碳延寿节能型阳极炭块生产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823,550.00	
其他收益	对外经贸相关补贴	584,700.00	1,269,000.00
其他收益	与就业相关的补贴	507,500.00	167,000.00
其他收益	临邑县发展和改革局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人才项目	300,000.00	
其他收益	2023 年焙烧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政府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210,503.63	727,446.37
其他收益	研发补贴	145,000.00	160,000.00
其他收益	德州市“助企开门红”资金		1,238,200.00
其他收益	实体经济贡献补贴		1,168,700.00
其他收益	2022 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人才补贴		700,000.00
其他收益	高新技术及科技创新补贴		4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补贴收入	2,786,499.04	1,817,414.66
合计		9,438,989.38	8,647,761.0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等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等，本公司对客户的财务及信用状况、履约能力等方面进行必要的调查，在签订销售合同时，明确销售产品的销售方式和价格。财务部设置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台账，详细反应对各客户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变动、余额、账龄情况，销售部执行合同管理，对销售回款情况进行跟踪，以确保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995,602,535.89	2,995,602,535.89			
应付票据	37,826,825.24	37,826,825.24			
应付账款	1,361,386,664.03	1,361,386,664.03			
其他应付款	91,655,676.57	91,655,676.57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1,403,182,591.57	1,403,182,591.57			
长期借款	2,895,198,133.20		1,695,316,360.32	980,581,772.88	219,3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长期应付款	165,856,481.47		115,856,481.47	50,000,000.00	
租赁负债	57,949,542.88		16,883,250.35	41,066,292.53	
合计	9,008,658,450.85	5,889,654,293.30	1,828,056,092.14	1,071,648,065.41	219,300,000.00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1,204,932.24（2022 年 12 月 31 日：4,218,640.22 元）。管理层认为 5%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主要系有色金属（铝锭）	以降低原材料价格及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为目的，公司建立较完备的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制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在期货市场建立的头寸数量及期货持仓时间原则上应当与实际现货交易的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价格波动基本一致，具有较强的关联性。	每月对各品种平仓盈亏及浮动盈亏进行核算，以此实现价格波动风险管理目标。	各品种现货与期货对冲后库存风险敞口趋近于 0。

	度。	数量及时间段相匹配，期货持仓量应不超过套期保值的现货量。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未应用套期会计的原因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主要系有色金属（铝锭）	风险敞口是现货采购、销售和期货持仓头寸的和值，是个实时变化的数据，交易量较多，无法按照套期会计对每笔合同进行核算。	对平仓损益主要通过“主营业务成本”核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或贴现	应收票据	40,084,965.69	未终止确认	未转移也未保留几乎所有的风险与报酬
票据背书或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772,776,380.68	终止确认	转移了几乎所有的风险与报酬
合计	/	1,812,861,346.37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或贴现	1,772,776,380.68	-8,783,798.31

合计	/	1,772,776,380.68	-8,783,798.31
----	---	------------------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或贴现	40,084,965.69	40,084,965.69
合计	/	40,084,965.69	40,084,965.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44,185,699.62			444,185,699.6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4,185,699.62			444,185,699.62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4）其他	444,185,699.62			444,185,699.62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148,464,972.09		1,148,464,972.09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869,438.85		60,000,000.00	93,869,438.8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78,055,138.47	1,148,464,972.09	60,000,000.00	1,686,520,110.5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票据贴现率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在无明显证据表明其公允价值发生变化的情况下，不对其公允价值进行调整，按照账面余额考虑信用风险后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等，且该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王萍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薛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重要股东
山东宏拓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重要股东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和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的重要股东
PRESS METAL BERHAD	子公司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重要股东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重要股东
重庆新锦辉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重要股东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子公司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重要股东
上海逸恺沅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重要股东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重要股东
内蒙古创源工贸有限公司	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青岛利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深圳宏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宏拓实业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云南宏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宏拓实业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湖北周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湖北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重要股东
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薛永控制的企业
天津朗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郎军红控制的公司
郎军红	郎光辉的亲属
薛占青	持股 5% 以上股东薛永密切关系家庭成员
傅海鱼	持股 5% 以上股东薛永密切关系家庭成员
薛战峰	持股 5% 以上股东薛永密切关系家庭成员
杨文惠	持股 5% 以上股东薛永密切关系家庭成员
谢志懋	持股 5% 以上股东薛永密切关系家庭成员
薛瑞	持股 5% 以上股东薛永密切关系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2 月修订）、《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 2023 年起，公司不再将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列为关联人。因期初有关联交易及关联余额，故本期进行可比列报。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残极	42,692,814.49			58,858,062.85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电	5,526,858.52			4,422,542.04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水	1,408,230.97			1,107,737.46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其他	387,018.8			407,020.13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	电	18,215,533.88		1,188,581.78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	残极	228,695,468.71		26,938,891.3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宏桥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预焙阳极	1,712,213,591.21	2,381,889,849.45
PRESS METAL BERHAD	预焙阳极	1,127,502,311.96	1,471,518,543.79
内蒙古创源工贸有限公司	预焙阳极	652,275,256.31	1,083,982,798.53
云南宏泰新型材料有限 公司	预焙阳极	1,695,659,149.70	965,753,626.74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预焙阳极	644,652,200.26	876,181,028.94
深圳宏桥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氧化铝		12,677,588.69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其他	913,549.01	672,084.7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朗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车辆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郎军红	办公室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厂房	420,000.00	400,000.00			420,000.00	400,000.00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土地	24,960.00				24,960.00					
薛占青	办公室、厂房					2,741,702.04		1,525,419.09		32,776,549.3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东创新集团有限公司	232,000,000.00	2018-11-21	2027-9-25	否
青岛利旺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32,000,000.00	2018-11-21	2027-9-25	否
薛永	10,000,000.00	2022/1/7	2025/12/28	否
薛永	10,000,000.00	2022/12/28	2023/12/27	是
薛永、薛占青、薛战峰	10,000,000.00	2022/2/25	2025/2/25	否
薛永、傅海鱼	39,000,000.00	2023/3/4	2026/3/3	否
谢志懋、薛占青、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薛永、薛战峰	10,000,000.00	2022/6/9	2023/6/8	是
谢志懋、薛占青、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薛永、薛战峰	10,000,000.00	2022/6/9	2023/6/8	是
谢志懋、薛占青、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薛永、薛战峰	5,000,000.00	2022/7/4	2023/7/3	是
谢志懋、薛占青、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薛永、薛战峰	10,000,000.00	2022/11/22	2023/11/21	是
谢志懋、薛占青、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薛永、薛战峰	10,000,000.00	2022/12/2	2023/12/1	是
薛永、薛占青、谢志懋	5,000,000.00	2022/9/19	2023/9/1	是
薛永、薛占青、谢志懋	4,000,000.00	2022/9/19	2023/9/1	是

薛永、薛占青、谢志懋	1,000,000.00	2022/1/20	2023/1/18	是
薛永、薛占青、谢志懋	14,000,000.00	2022/8/19	2023/8/19	是
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薛永、薛占青、谢志懋、薛战峰	450,000,000.00	2022/5/16	2026/12/3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02.70	4,329.0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云南宏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324,412,060.12	9,963,530.82	388,774,307.36	11,940,261.38
应收账款	内蒙古创源工贸有限公司	13,000,000.00	399,263.52	272,684,566.50	8,374,846.12
应收账款	PRESS METAL BERHAD	130,906,360.53	4,508,837.02	237,884,303.85	8,193,502.24
应收账款	深圳宏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8,080,499.11	6,390,688.63	215,461,127.20	6,617,366.75
应收账款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595,370.04	18,285.35		
应收款项融资	深圳宏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3,476,055.13		805,864.43	

应收款项融资	内蒙古创源工贸有限公司	7,018,753.71			
应收款项融资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12,860,496.96			
预付款项	深圳宏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9,782.07	
其他应收款	深圳宏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	75,000.00	1,500,000.00	75,00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1,557,100.00	77,855.00	1,537,100.00	76,855.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重庆旗能电铝有限公司	3,038,690.96	16,068,604.00
应付账款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	1,971,837.15	1,990,754.26
其他应付款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75,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5月26日,公司与薛永、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梁金、张宝、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张学文8人签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协议,拟收购8人持有的欣源股份的94.9777%股份。同年9月,公司与薛永、广州市三顺商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志懋、薛占青、薛战峰5人签订了《利润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协议》,5人同意对欣源股份在本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内的净利润作出承诺,并就欣源股份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的情况以及标的资产减值情况对公司进行补偿。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预留限制性股票					541,350	3,237,273.00		
合计					541,350	3,237,273.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预留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实际授予日收盘价格-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标的股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预计失效股票期权数量计算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474,546.0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预留限制性股票	249,021.00	
合计	249,021.00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本公司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阳极分部	负极分部	电容器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475,260.97	55,030.64	11,780.46	-11,008.69	1,531,063.38
营业成本	1,456,311.73	51,312.52	9,528.18	-11,258.62	1,505,893.81
资产总额	1,705,531.41	222,748.77	85,934.97	-296,243.83	1,717,971.32
负债总额	789,220.93	168,384.71	63,515.55	-56,885.31	964,235.8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实现对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收购，将其整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负极分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包括内蒙古欣源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利润表范围 2023 年 4-12 月收入、成本；甘肃索通盛源碳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收入、成本。电容器分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包括佛山市欣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利润表范围 2023 年 4-12 月收入、成本。

根据《利润补偿及超额业绩奖励协议》约定，业绩承诺方薛永等 5 人承诺欣源股份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000 万元、21,000 万元、21,000 万元，且欣源股份在业绩承诺期内净利润累计总和不低于 6 亿元。若欣源股份业绩承诺期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的，业绩承诺方需向上市公司提供补偿，补偿顺序分别为发行的股票、现金。由于欣源股份 2023 年业绩未达标，预计业绩承诺期不能完成业绩承诺，根据补偿协议预计补偿金额为 44,418.57 万元，该补偿金额需根据业绩承诺期满后实际业绩完成情况最终确定。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32,118,816.32	462,265,032.05
1 年以内小计	332,118,816.32	462,265,032.05
1 至 2 年	111,534.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980,546.40
4 至 5 年	8,115,873.99	
5 年以上		
合计	340,346,224.31	470,245,578.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0,346,224.31	100.00	17,971,529.56	5.28	322,374,694.75	470,245,578.45	100.00	21,469,229.50	4.57	448,776,348.95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 1	290,377,234.66	85.32	17,837,865.11	6.14	272,539,369.55	398,137,069.87	84.66	21,418,794.72	5.38	376,718,275.15
应收账款组合 2	832,100.20	0.24	133,664.45	16.06	698,435.75	1,642,154.00	0.35	50,434.78	3.07	1,591,719.22
应收账款组合 3	49,136,889.45	14.44			49,136,889.45	70,466,354.58	14.99			70,466,354.58
合计	340,346,224.31	/	17,971,529.56	/	322,374,694.75	470,245,578.45	/	21,469,229.50	/	448,776,348.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2,261,360.67	9,721,991.12	3.44
4-5 年	8,115,873.99	8,115,873.99	100.00
合计	290,377,234.66	17,837,865.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组合 1 为境外客户。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20,566.20	22,130.45	3.07
1-2 年	111,534.00	111,534.00	100.00
合计	832,100.20	133,664.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组合 2 为境内客户。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组合 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9,136,889.45		
合计	49,136,889.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组合 3 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469,229.50		3,497,699.94			17,971,529.56
合计	21,469,229.50		3,497,699.94			17,971,529.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05,035,284.54		105,035,284.54	30.86	3,617,753.78

客户二	69,054,363.38		69,054,363.38	20.29	2,378,454.87
客户三	60,812,343.88		60,812,343.88	17.87	2,094,573.15
客户四	36,135,548.75		36,135,548.75	10.62	1,244,624.78
客户五	34,068,853.13		34,068,853.13	10.01	
合计	305,106,393.68		305,106,393.68	89.65	9,335,406.5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41,740,163.54	884,986,078.79
合计	641,740,163.54	884,986,078.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5,922,302.34	843,925,460.82
1 年以内小计	95,922,302.34	843,925,460.82
1 至 2 年	475,957,083.11	63,206,000.00
2 至 3 年	58,000,000.00	5,60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600,000.00	3,500,000.00
4 至 5 年	3,500,000.00	183,284.56
5 年以上	2,969,351.72	3,049,931.87
合计	641,948,737.17	919,464,677.2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637,777,264.47	229,892,708.04
押金及保证金	3,474,730.81	228,467,030.81
代垫款及暂付款		460,041,666.67
备用金	534,364.94	843,656.55
其他经营往来	162,376.95	219,615.18
合计	641,948,737.17	919,464,677.2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4,478,598.46			34,478,598.4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4,270,024.83			34,270,024.8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8,573.63			208,573.6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34,478,598.46		34,270,024.83			208,573.63

坏账准备					
合计	34,478,598.46		34,270,024.83		208,573.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50,000,000.00	70.1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1-2 年	
客户二	97,678,818.48	15.2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5 年以内	
客户三	43,364,365.26	6.7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2 年以内	
客户四	33,815,308.79	5.2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1 年以内	
客户五	7,740,655.77	1.2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2 年以内	
合计	632,599,148.30	98.56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05,957,740.29	749,355,851.15	3,156,601,889.14	2,284,800,475.90	669,826.01	2,284,130,649.8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50,467.72		950,467.72	950,467.72		950,467.72
合计	3,906,908,208.01	749,355,851.15	3,157,552,356.86	2,285,750,943.62	669,826.01	2,285,081,117.6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临邑索通国际工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	376,324,968.43			376,324,968.43		
索通香港物料有限公司	50,766,075.70			50,766,075.70		
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	339,432,296.78	8,050.00		339,440,346.78		
山东创新炭材料有限公司	247,631,935.31	66,314,490.00		313,946,425.31		
甘肃省索通工贸有限公司	1,479,200.00			1,479,200.00		
德州索通何氏炭素炉窑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669,826.01
索通齐力炭材料有限公司	212,911,286.94			212,911,286.94		
云南索通云铝炭材料有限公司	470,102,250.62	11,960.00	3,974,285.71	466,139,924.91		
北京索通新动能科技有限公司	829,475.00	13,179.00		842,654.00		
重庆锦旗碳素有限公司	164,122,987.12	9,200.00		164,132,187.12		
四川索通豫恒炭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碳通科技 (北京) 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甘肃索通 绿碳新材 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陇西索通 炭材料有 限公司	17,000,000.00	207,615,600.00		224,615,600.00		
甘肃索通 绿能碳材 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甘肃索通 盛源碳材 有限公司	288,000,000.00			288,000,000.00		
湖北索通 炭材料有 限公司		152,750,000.00		152,750,000.00		
佛山市欣 源电子股 份有限公 司		1,198,409,071.10		1,198,409,071.10	748,686,025.14	748,686,025.14
合计	2,284,800,475.90	1,625,131,550.10	3,974,285.71	3,905,957,740.29	748,686,025.14	749,355,851.1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清投(德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50,467.72									950,467.72	
小计	950,467.72									950,467.72	
合计	950,467.72									950,467.72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60,336,419.38	1,504,269,334.79	2,356,724,265.17	1,997,081,162.99
其他业务	93,082,834.66	78,435,433.81	140,767,451.24	117,760,408.60
合计	1,753,419,254.04	1,582,704,768.60	2,497,491,716.41	2,114,841,571.5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预焙阳极-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预焙阳极	1,660,336,419.38	1,504,269,334.79	1,660,336,419.38	1,504,269,334.79
其他业务	93,082,834.66	78,435,433.81	93,082,834.66	78,435,433.81
合计	1,753,419,254.04	1,582,704,768.60	1,753,419,254.04	1,582,704,768.6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1,753,419,254.04	1,582,704,768.60	1,753,419,254.04	1,582,704,768.60
合计	1,753,419,254.04	1,582,704,768.60	1,753,419,254.04	1,582,704,768.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7,977,297.21	487,384,661.9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532.2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57,977,297.21	487,335,129.7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92,334.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1,691,454.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58,418,566.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66,287.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30,519.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17,368.67	
合计	458,003,509.7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04	-1.40	-1.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7	-2.28	-2.28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郎光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